



联合国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 第四十届会议的报告

(2000年6月5日至7月1日和8月21日至29日)

大会

正式记录

第五十五届会议

补编第16号(A/55/16)

大会
正式记录
第五十五届会议
补编第 16 号(A/55/16)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
第四十届会议的报告

(2000 年 6 月 5 日至 7 月 1 日和 8 月 21 日至 29 日)



联合国 • 纽约, 2000

说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个文件。

目录

章次

段次 页次

简称		vii
第一部分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第一期会议的报告，2000年6月5日至7月1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		1
一. 会议的安排	1-12	2
A. 议程	2-3	2
B. 选举主席团成员	4-5	2
C. 出席情况	6-10	2
D. 文件	11	4
E. 通过委员会的报告	12	4
二. 方案问题	13-271	5
A. 方案规划	13-18	5
1. 联合国1998-1999两年期方案执行情况	13-15	5
2. 如何确保已获授权方案和活动的充分执行和质量，如何使会员国能更好地进行评估，及更好地向会员国提出报告	16-18	5
B. 2002-2005年中期计划草案	18-223	5
导言	19-46	5
方案1. 政治事务	47-52	8
方案2. 裁军	53-55	11
方案3. 维持和平行动	56-64	16
方案4.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	65-68	19
方案5. 法律事务	69-75	20
方案6. 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与会议事务	76-91	23
方案7. 经济和社会事务	92-101	27

方案 8.	非洲：发展新议程	102-110	28
方案 9.	贸易和发展	111-121	29
方案 10.	环境	122-129	32
方案 11.	人类住区	130-139	34
方案 12.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140-143	37
方案 13.	国际药物管制	144-150	40
方案 14.	非洲的经济和社会发展	151-157	46
方案 15.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158-164	48
方案 16.	欧洲的经济发展	165-169	52
方案 17.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经济和社会发展.....	170-177	53
方案 18.	西亚经济和社会发展	178-184	56
方案 19.	人权	185-187	58
方案 20.	人道主义援助	188-193	58
方案 21.	对难民的保护和援助	194-198	62
方案 22.	巴勒斯坦难民	199-204	64
方案 23.	新闻	205-210	65
方案 24.	管理事务和中央支助事务	211-217	68
方案 25.	内部监督	218-223	71
C.	评价.....	224-271	73
1.	加强评价结果在方案设计、交付和政策指示方面的作用	224-235	73
2.	深入评价全球发展趋势、问题和政策，社会和微观经济问题及政策的全球处理方式，以及各区域委员会的相应次级方案	236-244	74
3.	深入评价提高妇女地位方案.....	245-257	76
4.	对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就评价统计方案所提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三年期审查.....	258-264	77
5.	对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就深入评价人道主义事务部所提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三年期审查.....	265-271	78

三.	协调问题.....	272-313	80
A.	行政协调委员会 1999 年年度概览报告.....	272-296	80
B.	执行 1990 年代联合国非洲发展新议程的联合国全系统特别倡议.....	297-308	82
C.	2002-2005 年提高妇女地位全系统中期计划草案.....	309-313	83
四.	联合检查组题为“关于私营部门参与联合国系统及与联合国系统合作的情况的报告”以及行政协调委员会关于该报告的评论意见.....	314-316	85
五.	供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第二期会议审议的项目.....	317-318	86
六.	委员会第四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	319-321	87
附件			
一.	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议程.....		89
二.	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第一期会议收到的文件清单.....		90
第二部分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第二期会议的报告, 2000 年 8 月 21 日至 29 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			
			93
一.	会议安排.....	1-9	94
A.	议程.....	2	94
B.	出席情况.....	3-7	94
C.	文件.....	8	95
D.	通过委员会的报告.....	9	95
二.	方案问题.....	10-70	95
A.	方案规划.....	10-30	95
1.	联合国 1998-1999 两年期方案执行情况.....	10-22	95
2.	如何确保已获授权方案和活动的充分执行和质量, 如何使会员国能更好地进行评估; 及更好地向会员国提出报告.....	23-30	97
B.	方案问题: 2000-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 (项目 3(b)).....	31-49	99
	方案 7 经济和社会事务.....	31-39	99
	方案 19 人权.....	40-49	106

C. 2002-2003 两年期方案概算概要	50-70	115
三. 联合检察组的报告	71-81	118
四. 改进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在其任务范围内的工作方法和程序	82-92	119
附件		
一. 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第二期会议议程		121
二. 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第二期会议收到的文件清单		122

简称

行政协调会	行政协调委员会
东盟	东南亚国家联盟
非洲经委会	非洲经济委员会
欧洲经委会	欧洲经济委员会
拉加经委会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
亚太经社会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西亚经社会	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
艾滋病毒/艾滋病	人体免疫功能丧失病毒/后天免疫功能丧失综合症
联检组	联合检查组
粮农组织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贸发会议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
开发计划署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环境规划署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教科文组织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难民专员办事处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近东救济工程处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卫生组织	世界卫生组织
联非倡议	联合国非洲特别倡议

第一部分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第一期会议的报告, 2000年6月5日至7月1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

第一章

会议的安排

1.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于 2000 年 5 月 2 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了组织会议(第 1 次会议),并于 2000 年 6 月 5 日至 7 月 1 日举行了实质性会议第一期会议。委员会共举行了 27 次会议和数次非正式协商。方案和协调委员会

A. 议程

2. 委员会第 1 次会议通过的第四十届会议议程载于附件一。

3. 在通过议程时,委员会按照在其组织会议上作的决定,决定在其第四十届会议上审议联合检查组题为“私营部门参与联合国系统以及与联合国系统合作的情况”的报告(A/54/700),以及行政协调委员会对该报告的评论意见(A/54/700/Add.1)。

B. 选举主席团成员

4. 在 2000 年 5 月 2 日的组织会议(第 1 次会议)上,委员会根据非正式协商,以鼓掌方式重选米歇尔·托莫·蒙特(喀麦隆)为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主席,但不损害委员会第二十五届会议通过的主席职位轮换方式。

5. 委员会在 6 月 5 日和 6 日第 2 次和第 3 次会议上以鼓掌方式选出第四十届会议主席团其余成员如下:

副主席:

雷娜塔·阿尔基尼·德乔瓦尼(意大利)

玛尔塔·培尼亚·哈拉米略(墨西哥)

谢尔济·L·扬波利斯基(乌克兰)

报告员:

阿姆贾德·侯赛因·西亚勒(巴基斯坦)

C. 出席情况

6. 下列委员会成员国派代表出席了会议:

阿根廷

巴西

巴哈马

喀麦隆

孟加拉国

中国

贝宁

科摩罗

古巴	波兰
埃及	葡萄牙
法国	大韩民国
加蓬	摩尔多瓦共和国
德国	俄罗斯联邦
印度尼西亚	圣马力诺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乌干达
意大利	乌克兰
日本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毛里塔尼亚	美利坚合众国
墨西哥	乌拉圭
巴基斯坦	赞比亚
秘鲁	津巴布韦

7. 下列联合国会员国由观察员代表出席了会议：

澳大利亚	危地马拉
奥地利	圭亚那
白俄罗斯	印度
博茨瓦纳	以色列
哥伦比亚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哥斯达黎加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科特迪瓦	尼日利亚
克罗地亚	罗马尼亚
厄瓜多尔	沙特阿拉伯
埃塞俄比亚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芬兰	泰国
加纳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8. 下列区域委员会和专门机构派代表出席了会议：

非洲经济委员会

欧洲经济委员会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

区域委员会纽约办事处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世界卫生组织

联合国非洲特别倡议

9. 下列人士也出席了会议：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主管裁军事务副秘书长、主管维持和平事务副秘书长、法律顾问、主管大会和事务会议服务副秘书长、主管经济和社会事务副秘书长、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主管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副秘书长、主管通信和新闻事务副秘书长、主管管理事务副秘书长、主管内部监督事务副秘书长、非洲经济委员会执行秘书、主计长、非洲和最不发达国家事务特别协调员和联合国秘书处高级官员。

10. 应委员会的邀请，联合检查组检查专员弗朗切斯科·梅扎拉马也参与了委员会的工作。

D. 文件

11. 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收到的文件清单载于附件二。

E. 通过委员会的报告

12. 委员会在其 2000 年 6 月 30 日第 27 次会议上通过了第四十届会议的工作报告草稿(E/AC. 51/2000/L. 6 和 Add. 3-21 及 23-26)。

第二章

方案问题

A. 方案规划

1. 联合国 1998-1999 两年期方案执行情况

13.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在 2000 年 6 月 26 日第 26 次会议上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 1998-1999 两年期方案执行情况的报告 (A/55/73)。

14. 主管内部监督事务副秘书长介绍了秘书长的报告, 并答复委员会在审议该报告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见第二部分, 第二章, 第 12 至 20 段]

结论和建议

15. 委员会决定在其第四十届会议第二期会议期间继续审议本方案 (见第二部分, 第二章, 第 21 至 22 段)。

2. 如何确保已获授权方案和活动的充分执行和质量, 如何使会员国能更好地进行评估, 及更好地向会员国提出报告

16.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在 2000 年 6 月 26 日第 26 次会议上审议了秘书长关于如何确保已获授权方案和活动的充分执行和质量, 如何使会员国能更好地进行评估, 及更好地向会员国提出报告的报告 (A/55/85)。

17. 主管内部监督事务副秘书长介绍了秘书长的报告, 并答复委员会在审议该报告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见第二部分, 第二章, 第 25 至 29 段]

结论和建议

18. 委员会决定在其第四十届会议第二期会议继续审议本方案 (见第二部分, 第二章, 第 30 段)。

B.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

导言

19. 2000 年 6 月 9 日, 委员会在其第 5 次会议上审议了秘书长关于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的报告。

20. 主管管理事务副秘书长介绍了中期计划草案导言(A/55/6(Introduction))。秘书长的代表回答了委员会审议上述文件时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21. 讨论中指出，中期计划是联合国主要的政策指导。该计划为以后的两年期方案预算提供了框架。

22. 有人指出，总的来说，计划符合订正《方案规划条例和细则》。但是，还有人指出，可以更均衡的方法适用订正《方案规划条例和细则》。此外，还需要更清楚地说明每一个方案和次级方案组成部分在中期计划中的作用，并说明其在评价和监测中的实际用处。

23. 一种意见认为，中期计划草案尽管比以前的计划有了改进，但是范围仍然太广，因而不能成为有效的政策指导文件。例如，有人指出，中期计划草案的导言中没有一处提到《联合国宪章》。还有人指出，中期计划总体上与方案预算关系不大，中期计划的通过对经费筹措只会产生很小的影响。有人强调指出，为了实现合理的规划周期和综合的管理程序，在整个方案规划过程中必须更有效地反映出监测和评价情况。

24. 有人指出，某些预期的成绩和成绩指标的作用及其与方案的目标和执行的活动的关系不清楚。一些方案管理人员不熟悉他们所负责的方案内的这些因素的作用和增加值。

25. 有人表示，如果只查明预期完成的工作和成绩指标而不对它们作恰当的区别，可能会在预算编制和评价过程中在方案之间造成很大的差异。因此，一些方案将会更有利于显示成绩。例如，某些会员国的意愿可能被认为已经过时或不够有力。应该在中期计划和方案预算中灵活利用这些因素，并且其执行方式不要在方案之间造成重要的差异，这种差异可能影响其在预算编制和评价过程中的重要性。

26. 有人要求就有关部门、职能机构和区域政府间机构审查中期计划草案的情况提供更多的资料。秘书处后来向委员会提供了所要求的资料(E/AC.51/2000/CRP.1)。

27. 关于立法授权问题，有人认为，需要对一些专册进行进一步的深入审查，以确保其完全符合所获授权，并确保没有在中期计划草案中省略一些实质性的活动和立法授权。

28. 与会者注意到秘书长描述了国际社会面临的挑战以及全球化带来的好处和不利之处。有人表示，中期计划草案导言恰当地将全球化看成是一项重大挑战，但是导言没有提供明确的解决办法。有人指出了全球化的不利之处和潜在的危險——如进一步将脆弱的经济体挤到边缘。这一进程本质上不公平，因为受益者局限于少数国家。有人认为，应该在公平、民主原则和多样化的基础上解决全球化问题。

29. 有人对总的方向和建议的战略的一些方面提出了保留，他们指出，这些方面没有反映会员国的所有优先事项。有人认为，贫穷是首要的挑战，发展应该占据联合国工作的中心地位。

30. 另一方面，也有人提出，和平与安全仍然在当今世界发挥中心作用，应该更多地强调预防冲突。针对提议加强和平与安全方面的协调问题，有人认为，秘书长应该遵守《宪章》的原则，包括尊重会员国的主权，并尊重不干预内部事务的原则。

31. 秘书长在导言中着重指出，打算最好地利用技术革新，这一想法受到欢迎。但是，有人指出，这不应该导致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的差距扩大。

32. 秘书长努力通过中期计划草案将性别问题纳入联合国活动的主流，这一努力得到支持。

33. 有人指出，为实现联合国的目标，需要会员国有力的政治和财政支持。会员国和秘书处对执行联合国的方案负有集体责任。

34. 在讨论到一个与中期计划草案有关的问题时，有人就执行委员会关于修订《方案规划条例和细则》的建议提出了问题。秘书处就此提供了书面资料。有人表示关注，尽管大会第 53/207 和 54/236 号决议以及第 54/474 号决定核可了委员会第三十八和三十九届会议提出的关于修订《方案规划条例和细则》的结论和建议，但秘书处公布了修正案文，这违反了大会在上述决议中的一些决定。还有人指出，秘书处对此所作的解释令人满意。

结论和建议

35. 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中期计划草案导言，但须顾及下面所述的意见。

36. 导言第 5 段第一句：删去“由于安全问题的性质不断变化，国内冲突已多于国家间冲突，”等字。

37. 委员会建议 2002-2005 年的优先任务应如秘书长在文件 A/55/6(Introduction) 第 26 段建议的那样，但指出不应当因此就认为在执行方案方面要维持现状。

38. 委员会建议大会请秘书长在向大会第五十五届会议提出下一个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审查两年期报告时说明新的中期计划格式对规划周期、方案拟订、预算编制、监测和评价等的影响。

39. 委员会请大会注意一点，即大会第 54/236 号决议通过的委员会第三十九届会议的结论和建议中，有关《方案规划条例和细则》的修正的某些部分没有在 ST/SGB/2000/8 号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

40. 委员会强调，中期计划应尽可能按照《方案规划条例和细则》列出成就指标。

41. 委员会认识到大会仍然未核可秘书长关于按成果编制预算的建议，因此指出“预期完成的工作”、“产出”、“目标”和“活动”等概念并非仅与按成果编制预算有关，也不应当与其混淆。

42. 委员会认识到预期完成的工作和成绩指标能提高方案设计的透明度和清晰度，但它指出这个中期计划草案内的一些预期完成的工作和成绩指标需要改进。委员会建议按照《方案规划条例和细则》第 104.7(a) 和第 105.4(a) (三) 条的规定重新拟写这些预期完成的工作和成绩指标，以便更具体、更清楚地反映它们与在方案下进行的活动的目标和特性的关系。

43. 委员会建议列出秘书处和会员国在预期完成的工作和成绩指标这两方面的各自职责，以说明中期计划各方案的不同性质和目标，并更清楚地指出直接影响实现这些目标的一些因素。

44. 委员会指出，整个中期计划草案已按照大会第 52/100 号决议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7/2 号商定结论的要求把两性平等的观点贯穿其中。

45. 委员会强调，根据规则 104.7(e)，有关方案的一切所获授权和活动皆应当写进中期计划。

46. 委员会建议大会根据《联合国宪章》及《方案规则和细则》审议各种立法授权，以确保这些立法授权与各自的方案相符。

方案 1

政治事务

47. 2000 年 6 月 12 日，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 6 次会议审议了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 1（政治事务）(A/55/6 (Prog.1))。

48. 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介绍了该方案，并回答了在委员会审议该方案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49. 有人支持该方案并强调其重要性。有人强调，指导该方案的是《联合国宪章》的原则以及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各项决议。有人指出，方案过于简短，没有包括重要和必要的细节。还有人指出，预期完成的工作和业绩指标太笼统，难以用来衡量和联系目标。在这方面，有人认为应在两年期方案预算的范围内进一步改进这两方面，确保它们是可以衡量和计量的。此外，有人指出应提及《宪章》的原则。有人认为，中期计划应列出一切有关的所获授权。

50. 在次级方案 1 方面，有人强调预防冲突和和平解决的重要性。有人认为应强调调秘书长斡旋的作用、民警的作用以及快速行动的需要和影响。

51. 在次级方案 3（安全理事会事务）方面，有人认为应重视安全理事会的实况调查团，因为这些特派团帮助了安理会的工作。

结论和建议

52. 委员会建议大会核可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的方案 1（政治事务），但须作下列修正：

第 1.1 段

这一段应改为：

“本方案的总目标是协助参与争端或冲突的国家根据《宪章》原则和联合国各项决议以和平方式解决分歧，并尽可能通过预防性外交和建立和平，防止冲突发生。本方案的任务由大会有关决议和主要负责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安全理事会的授权规定。在秘书处内部，政治事务部对本方案负实质性责任。”

第 1.2 段

在第 2 行中“有效的”后面加上“通过和平方式”。

第 1.2 段

在第 1.2 段之后，插入以下一段，并将后面各段重新编号：

“1.3 该部将特别努力加强本组织开展早期预警、斡旋、采用非军事措施防止争端升级为冲突以及解决尚未爆发的冲突的能力，同时充分尊重会员国主权平等、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并且不干涉基本属于任何国家国内管辖范围的事项的原则、以及同意原则，这是此种努力取得成功的基本要素。该部也将经有关政府间机构核可，努力提高在建设和平的政治方面的能力。”

第 1.4 段

在“通过”之前加上“协助”二字；

第 1.5 段

在第 6 行“提出建议”之后插入一句如下：

“本次级方案的活动还包括协助筹备和参加安全理事会或秘书长派遣的特派团（实况调查团、友好访问团、斡旋团）。”

在第 7 行中，将“的潜在威胁和实际威胁”改为“构成威胁的潜在或实际冲突”；以及第 9 行中，把“包括根据《宪章》第八章”改为“酌情并在区域安排和区域机构的任务规定和范围允许时根据《宪章》第八章，”。

在第 11 行“依照”之前，加上“酌情”二字；

第 1.7 段

在“活动”之后加上“并提高其效能”。

第 1.8 段

这一段应改为：

“本次级方案的目标是应会员国请求，并根据安全理事会和大会有关决定，向它们提供选举援助，提供必要的技术和咨询方面支助，协调它们的选举活动”。

第 1.9 段

在第 2 行“责任”之后，加上“，该司在联合国所有选举援助活动中起领导作用”；

第 1.10 段

这一段应改为：

“根据有关决议和决定要求协助举行选举的会员国的技术能力将得到提高”。

第 1.11 段

这一段应改为：

“成绩指标是应会员国的要求提供选举援助”；

第 1.12 段

这一段应改为：

“本次级方案的主要目标是向安全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提供咨询意见和实质性服务”。

第 1.13 段

在第 12 行中，将“可能产生的不良影响”改为“对人民的影响”；

在第 13 行中，在“将”之前插入“鉴于这一影响，”；以及在“将”之后插入“考虑到《联合国宪章》第五十条的规定，”；

在第 15 行后加上一句如下：

“并应适当考虑到受影响的第三国的特殊经济问题”。

第 1.21 段

这一段应改为：

“完成的工作将是向特别委员会、其讨论会和大会提供服务。进行有成效的研究以及编写关于这些领土情况的分析性研究报告和各种报告；展开有效的宣传运动；以及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联系的机构向非自治领土人民提供有效的援助。完成的工作还将包括依照联合国决议在非殖民化进程中取得的进展。”

第 1.22 段

这一段应改为：

成就指标包括：

(a) 向特别委员会、其讨论会和大会提供服务方面的成效；关于这些领土情况的分析性研究报告和各种报告的效果；宣传运动的成效；以及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联系的各机构向非自治领土人民提供有效的援助方面的效率；

(b) 会员国对秘书处提供的服务的满意程度；

(c) 依照联合国决议在非殖民化进程中取得进展的程度；

立法授权

次级方案 5 下，增列大会下列决议：

“3376 (XXX)	巴勒斯坦问题
32/40 B	巴勒斯坦问题
34/65 D	巴勒斯坦问题
38/58 B	巴勒斯坦问题
46/74 B	巴勒斯坦问题”

方案 2

裁军

53. 2000 年 6 月 12 日，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 7 次会议审议了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委员会收到了关于方案 2（裁军）的提案。

54. 主管裁军事务副秘书长介绍了方案 2，并回答了在委员会审议该方案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结论和建议

55. 委员会建议大会核可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 2 (裁军), 但须作出修改如下:

第 2.1 段

第 2 句改为: “各会员国应对裁军负主要责任, 联合国按照《宪章》的规定, 应发挥重要作用和承担主要责任, 在裁军领域支持各会员国。”

第 2.2 段

本段案文改为: “本方案的立法根据来自大会各项有关裁军领域的决议和决定, 包括大会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第 S-10/2 号决议) 规定的优先事项。虽然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特别是核武器, 继续是重大关切所在, 但联合国还应当继续其传统武器领域的工作。”

第 2.3 段

第 2 句改为: “裁军部执行这个方案的战略, 是根据它促进并酌情鼓励一切裁军措施的作用和责任。”

第 3 句 “多边原则与规范” 一词改为 “经多边协商的原则与规范”。

第 4 句改为: “裁军部将尽一切努力, 确保通过谈判达成的裁军领域多边协定可以获得普遍遵守。”

5 句在 “它有助于” 之后增添词语 “根据各国安全不受减损原则”。

第 7 句改为: “裁军部协助会员国促使对裁军与安全采取区域办法, 包括通过区域和平与裁军中心。”

第 2.4 段

第 1 句 “提供实质性” 之后加添 “组织” 一词。

第 2.5 段

第 1 句 “未来的趋势,” 之后增添词语 “协助会员国设法达成协议”。

第 2 句 “服务方案” 之后增添词语 “和联合国裁军研究所”。

本段末尾增添一句 “裁军部还协助会员国之间加强对裁军与发展间关系的了解。”

第 2.7 段

本段案文改为:

次级方案的主要目标是，促进军备限制和裁军，尽一切努力确保通过谈判达成的裁军领域多边协定普遍得到遵守，提高更多会员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关于军备限制和裁军领域的专门知识。”

第 2.8 段

第 2 句中的“实质性和技术性支助以及政治咨询意见”改为“实质性组织支助和技术性支助”。

第 3 句改为“它将协助会员国设法就谈判中的问题达成协议。”

第 4 句“实质性支助”改为“实质性组织支助”。

第 2.11 段

分段(a)中的“其他会议”改为“其他有关会议”。

分段(a)下面增添一个分段，并按顺序重编分段序号：

“(b) 各缔约国应有效地全面执行各项现有的多边军备限制和裁军条约；”

在分段(b) (新序号分段(c))的末尾加添一句“会员国给予裁军研究金方案更多的支助。”

第 2.12 段

将本段案文改为：

“本次级方案的主要目标是促进为核裁军所作的努力，并按照要求，在支持现有各项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有关的条约方面，向会员国提供协助。”

第 2.13 段

将最后一句改为：“联合国将根据会员国的授权，开展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包括核武器有关的活动。”

第 2.14 段

将段文改为：“为了加强并巩固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领域现有的各项条约，该处根据授权将：”

将分段(a)改为：

“(a) 协助会员国和感兴趣的国家努力实现全面执行关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特别是核武器的各项多边协定；”

第 2.15 段

将第 1 句“为了促进拟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领域的新的原则和规范”删除。

第 2.16 段

将分段(a)改为：

“(a) 促使会员国以温和有效的方式，就有关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特别是核武器的裁军问题进行讨论和谈判；”

将分段(b)改为：

“(b) 会员国对有关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特别是核武器领域具体问题的新趋势和发展情况，加深认识和理解。”

第 2.17 段

将分段(a)改为：

“(a) 缔约国对于提供援助以便更全面地执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特别是核武器领域的各项协议，表示满意；”

在分段(b)之后增添一个分段如下：

“(c) 加强和更有效地支持旨在销毁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特别是核武器所作的努力。”

第 2.18 段

将本段案文改为：

“本次级方案的目标是，促使各会员国之间在传统军备领域建立更坚强的互信，并处理以过度且破坏和平的方式囤积、非法贩运和制造小武器和轻武器的问题。”

第 2.19 段

将第 2 句改为：“为回应会员国表示的关切之情，并根据会员国的授权，该处将开展以下活动：”

在分段(a)“提供关于”之后增添“与传统武器有关的问题以及”；将“扩散”一词删除，并在“应要求向受”之后增添词语“以过度且破坏和平的方式囤积、非法贩运和制造”。

在分段(b)“小武器”一词之后增添“和轻武器”。

将分段(c)改为:

“(c)促使感兴趣的会员国采取在传统武器领域进行合作、协调和建立信任的措施。”

删除分段(d)。

第 2.20 段

将“促进常规武器领域增加透明度”改为“促进会员国之间在常规武器领域建立互信”。

第 2.21 段

删除本段。

第 2.22 段

将分段(a)中的“参与扩大”一词删除，并在句首增添“进一步发动和扩大参与”。

将分段(b)中“小武器和轻武器扩散和非法贩运”改为“以过度且破坏和平的方式囤积、非法贩运和制造小武器和轻武器”。

第 2.23 段

在分段(a)末尾“数目增加”一词之前增添词语“进一步发展和”。

第 2.24 段

将本段案文改为:

“本次级方案的主要目标是向会员国和公众提供关于裁军活动的客观、公正的最新资料。”

第 2.25 段

将分段(c)中的“、研究界、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词语改为“和研究界，并促进政府和非政府组织之间交换想法，从而加深对联合国在裁军领域所作努力的了解”。

在分段(e)之后增添一个分段如下:

“(f)让会员国有充分的机会接触所有关于裁军的相关数据资料。”

第 2.27 段

在分段(b)之后增添一个分段如下:

“(c)提供关于联合国裁军活动的最新资料。”

第 2.28 段

将本段改为：“本次级方案的目标是，采用区域国家经自由探讨得出的办法，同时考虑到各国自卫的合法要求和各区域的特殊性质，通过支持和推动各种区域裁军努力和倡议，来推展和加强国际社会为全球裁军及国际和平与安全所作的努力。”

立法授权

次级方案 2 下，删除下列大会决议：

“52/35 建立南亚无核武器区。”

次级方案 3 下，增列下列大会决议：

“52/38. R 军备的透明度

53/77 B 协助各国制止小型武器非法贩运比加以搜集

53/77 E 小型武器

53/77 M 以实际裁军措施巩固和平

53/77 N 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

53/77 T 小型武器的非法贩运

53/77 V 军备的透明度”

方案 3

维持和平行动

56. 2000 年 6 月 12 日，委员会第 7 次会议审议了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委员会的面前有关于方案 3（维持和平行动）的提案。

57. 主管维持和平行动的副秘书长介绍了方案 3，并回答了在委员会审议该方案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58. 有人表示支持维和行动。有人对方案说明的质量表示赞赏，认为为维和行动的活动提供了一个很好的蓝图。有人指出，新的格式由于清晰、简要和有效地介绍了维和行动方案的主要部分，因此比 1998-2001 年期间的中期计划有改进。方案活动是在本组织最高优先的一类活动。

59. 有人着重指出，由于最近维和行动的数目激增，因此需要维和部作出有系统的反应，以确保有能力处理各种冲突情况。尊重各国主权、领土完整、政治独立和不干涉内政原则对促进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共同努力是极其重要的。

60. 有人指出，要使维和行动真正有效，就应有足够的人和其他资源来进行维和行动。在这方面，委员会重申，获取具有效率、才干和忠诚最高标准的工作人员，并适当考虑到尽可能广泛的地理区域，是极其重要的。有人还认为《宪章》第十九条也应适用于安全理事会。

61. 有人欣见，培训、外地维和人员的安全和保障及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受到了重视。在培训方面，有人认为，应更多地强调为发展中国家提供培训，并且采用培训的方法，特别是专业性的培训，是计划期间战略的一个重要内容。有人强调维和行动实地管理的问题以及需要在维和行动的所有阶段不断地同会员国交流信息。

62. 有人认为，应将本组织获得通知后在很短的时间内进行危机处理的能力列为最高优先事项。有人提请注意维和行动民警部分的作用有所增加，并且需要修改关于积极用于维和行动的后备人员的现行程序。有人指出，应小心地确保将警察任务和军事任务明确地加以区分。有人强调说，在解决冲突所需的军警和（或）民警方面，有需要将重点放在高质量和随时可部署的人员以及综合规划。

63. 有人认为，在任何时候，秘书处应考虑到维和行动特别委员会的建议。有人指出，只应在安全理事会的权力下及在有关国家政府的全力合作下才采用区域安排。

结论和建议

64.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 3（维持和平行动），但须作出下列修改：

第 3.1 段

以下列文字取代第二句：“本方案的法律根据来自《联合国宪章》的原则和宗旨，方案授权来自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以及大会关于整个维持和平行动问题所有方面的全盘审查的决议、关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问题的行政和预算方面及协助排雷行动的各项决议。维持和平行动的法律根据则来自安全理事会关于各个特别行动的各项决定和决议”；

第 3.2 段

在第一句“围绕着”之后加上“密切协调”等字；

在第二句“诉诸区域机构或办法”等字之前，加上“酌情在区域机构或办法的任务规定和范围许可时”等字；

在第五句，将“经安全理事会授权执行的进一步活动将包括”等字改为“安全理事会针对一些特定的维持和平特派团曾授权包括一些活动，诸如：”等字；

在第六句“执法机关的职责”等字之后加上“酌情包括刑事司法职责”等字；

在最后一句开头“它将在”等字之前加上“按照《联合国宪章》第八章”等字；

在最后一句末尾加上新的一句如下“强调必须在维和行动与人道主义援助之间做出区分。不过，如果对人道主义援助实行保护是联合国维和行动的一项规定任务，那么就须对这两项行动加以协调，以确保其工作不相互矛盾，并确保人道主义协助的公正性得以保全”；

第 3.4 段

在第三句“为促进……”之前加上新的一句如下“鉴于维和行动具有多方面性质并具有文职组成部分，在本计划期间将酌情更加强调整维和行动采取统筹办法并在秘书处各不同实体间加强协调。”；

在最后一句之后加上新的一句如下，“维持和平行动部将执行经大会核可的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所作建议”；

第 3.5 段

在“得到有效”等字之后加上“迅速”两字；

第 3.6 段

在第三句末尾“提供指导和咨询”等字之后加上“，特别强调处理维和行动开办阶段工作量加重的问题”；

第 3.9 段

将“斡旋、预防性外交、建立和平及人道主义特派任务”等字改为“以及联合国授权的其他外地活动”；

第 3.11 段

改为如下：

“本次级方案将确保本组织对地雷灾患的人道主义、社会和经济援助活动处处都表现出联合国的有效、主动和协调反应。方案作为联合国系统内排雷行动的联络中心，将从事下列工作：就排雷、防雷宣传和援助问题便利联合国与有关行动者之间进行有条不紊的建设性对话；通过透明和经确认的来源收集、分析和分发有关地雷的信息，包括有关安全标准的信息；从事宣传，

促使人们认识滥用地雷对当地人口的安全、健康及生命构成的严重威胁；拟订并执行一项全面的资源调集战略。方案将同联合国系统的其他组织协调，制订政策，以便在地雷对人口的安全、健康和生命构成严重威胁的国家要求减少地雷沾染时建立其排雷能力。将派遣评估团和进行调查，以确定优先事项和开展监督工作。本次级方案将斟酌制订排雷行动方案，支助维持和平特派团并在发生人道主义紧急情况时视需要制订初步排雷行动计划”；

第 3.12 段

在“保持”两字之前加上“加强”等字；

第 3.16 段

以下列文字取代该段：“为提高本组织的能力，以迅速有效方式对冲突做出反应，将视情况需要加强联合国的待命安排，以确保随时拥有关于会员国可以立刻部署到新的行动的能力的数据”。

方案 4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

65. 2000 年 6 月 13 日，委员会第 8 次会议审议了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 4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

66. 秘书长的代表介绍了该方案，并回答了在委员会审议该方案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67. 有人表示支持该方案。有人表示意见说，空间技术的利用应当使所有国家受益，能力建设、空间科技教育是该方案的重要构成部分。有人强调了法律和政策问题的重要性。有人表示意见说，在各项目标、预期成绩和成绩指标之间应该有更密切的联系。

结论和建议

68. 委员会建议大会在作出以下修改后，核可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的方案 4（和平利用外层空间）：

第 4.3 段

（目标）改为：

“本方案的目标，是加深国际社会对各项正在进行的空间活动和对空间技术在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可能发挥的作用的了解，以及在联合国系统内外促进利用空间科学和技术解决具有区域或全球意义的问题，重点是将其应用于可持续发展，其中考虑到联合国第三次探索与和平利用外层空间会议（第三次外空会议）通过的《空间千年：关于空间和人的发展的维也纳宣言》所提

出的应付今后各种全球性挑战的战略以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所商定的执行该会议各项建议的措施”。

第 4.5 段

第一句之后加入新的一句：“外空事务处将应请求，协助发展中国家制定本国的空间立法和批准现有的外层空间条约。”

第 4.6 段

第二句改为：“将扩大该方案，在适当情况下将以青年专业人员、大学生和私营部门为对象的活动纳入该方案”。

最后一句之前加进新的一句：“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将设法加强合适的非政府组织参与其工作”。

第 4.9 段

在 (c) 分段之后添加新的分段如下：

“(d) 会员国利用空间技术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本国能力有所提高”；

“(e) 增加和进一步加强对发展中国家的训练机会，包括向发展中国家的个人提供的用来参加空间科学和技术及其应用方面各种专题的讲习班、专家会议和培训班的研究金。”

方案 5

法律事务

69. 2000 年 6 月 13 日，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 8 次会议审议了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 5，法律事务。

70. 法律顾问介绍了方案 5，并回答了在委员会审议该方案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71. 本方案受到大家支持，其重要性也受到了强调，大家认为此方案拟订的计划有良好的结构，可以把法律事务厅的工作带到正确的方向。

72. 对于条约登记的电脑化和出版，对法律事务厅为消除《条约汇编》的积压所作的努力，大家表示赞赏。大家也赞许法律厅越来越多地利用因特网，以其作为散发该司出版物的中介。还受到强调的是，由于许多国家还没有广泛应用因特网，所以出版物仍需以印本的形式发出。

73. 有人提议，法律事务厅应当继续改善其行政指示的质量，力求符合《联合国宪章》、政府间机构的决定，特别是大会的决定、和本组织的条例与细则。

74. 对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的工作可能同国际海底管理局和国际海洋法法庭的工作重复，有人表示关切。在这方面，有人指出，《联合国海洋法公约》明白规

定了每一个实体的工作范围。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应负责由关于海洋事务和海洋法非正式协商进程所产生的建议和优先事项。

结论和建议

75. 委员会建议大会批准 2002-2005 年期间中期计划方案 5 (法律事务), 但应作以下改动:

第 5.1 段

由以下案文代替该段:

“本方案的全盘目标是促进会员国更加了解和尊重国际法的原则和规范, 以期支持实现联合国的各项目标”。

第 5.4 段

在第 2 行“加强”之前插入“旨在”二字;

第 5.5 段

整段由以下案文取代:

“本次级方案的目标是通过提供法律意见来协助联合国各主要机关”;

第 5.7 段

将“联合国法律”等字由有以下文字取代:“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所载原则和规范, 以及联合国有关政府间机关的有关决定”;

第 5.9 段

在该段后增加新的一段, 并将其后各段重新编号:

“5.10 本次及方案的另一个目标是确保作为联合国附属机关的前南斯拉夫问题和卢旺达问题特设国际法庭的作业符合联合国的《宪章》、规则、条例和政策, 包括《方案规划、预算内的方案部分、执行情况监测和评价方法条例和细则》, 以及确保它们作为司法机关, 在国家和安全理事会之外独立行事。在此次及方案的框架内, 法律事务厅将就法庭活动的法律方面向安全理事会提供意见, 并将就法庭同第三国、有关的维持和平行动和东道国的关系向法庭提供意见。”;

第 5.10 段 (改为 5.11 段)

该段由以下案文取代:“预期成绩包括向联合国各主要和附属机关提供质量更高的法律意见”;

第 5.12 段（改为第 5.13 段）

在第一句之后增加一句：“这将包括通过提供法律服务，协助联合国（总部、各区域委员会、总部以外的其他联合国办事处和维持和平和其他特派团）和其他联合国组织执行它们的任务和方案的日常工作”；

第 5.16 段（改为第 5.17 段）

在“遵守”二字之前加上“更好地”等字；

第 5.19 段（改为第 5.20 段）

在该段最后加上以下文字：“和执行关于恐怖主义的大会各项决议，包括大会第 54/1110 号决议”；

第 5.20 段（改为第 5.21 段）

在该段最后增加以下一句：“还将向各特别委员会和第六委员会设立的各种不限成员名额的小组以及向国际法委员会提供实质性支助”；

第 5.21 段（改为第 5.22 段）

在最后一句之前增加下面一句：“将加紧努力，尽快以及根据有关的任务规定，在网址上以联合国所有六种正式语文提出各种法律文书”。

第 5.23 段（改为第 5.24 段）

将“编纂过程产生”等字改为“关于国际关切的重大问题的编纂过程产生”；

在该段最末增加一句：“更多的国家加入现有的文书；和更及时地以联合国所有六种正式语文提供国际法的编纂成果和各种法律文书”；

第 5.30 段（改为第 5.31 段）

在该段最后增加一句：“设想中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将充分参与关于海洋和海洋法的非正式协商过程和行政协调委员会的海洋和沿海区小组委员会”；

第 5.31 段（改为第 5.32 段）

在“有更多机会”等字之后插入以下文字：“遵循《联合国海洋法公约》”。

第 5.36 段（改为第 5.37 段）

在该段最后加上以下一句：“还将更加注意国际贸易中电子商务日益重要所以起的问题”。

第 5.46 段（改为第 5.47 段）

在段末增加以下文字：“按照《宪章》第一百零二条，各国酌情及时对条约进行登记”。

立法授权

在次级方案 3 下，增列大会下列决议：

“3006 (XXVII)	《联合国法律年鉴》
50/53	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
51/210	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
52/165	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
53/108	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
54/102	联合国国际法的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协助方案
54/107	执行《联合国宪章》中有关援助因实施制裁而受影响的第三国的规定
54/110	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

方案 6

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与会议事务

76. 2000 年 6 月 13 日，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 9 次会议审议了 2000–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 6，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与会议事务 (A/55/6 (Prog. 6))。

77. 主管大会事务和会议事务副秘书长介绍了方案 6，并回答了在委员会审议该方案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78. 由于大会事务和会议事务部进行的工作十分重要、以及在改进其工作方面显示的努力，拟议的方案获得普遍支持。

79. 强调必须以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提供及时和高质量的文件以及提供口译服务，包括区域团体的会议。在这方面，人们表示关切在订约承办基础上所作的笔译并未保持一贯的质量，应随时审查该项安排。对该部引进和使用的新技术表示欢迎，并强调应将新技术用于改善工作的质量和效率。人们满意地注意到光盘系统的使用。有人表示不应将文件分发方面的新技术推广视为取代了传统的分发办法，后者应继续采用。

80. 对于联合国各会议中心在扩大工作量分担和把特定的会议事务转化为联合国共同事务方面所作的努力，表示支持。在这方面，关于第 6.2 段，有人表示应加强所有会议事务中心而不只是维也纳中心的效率，会议事务作为共同事务的发展应是本方案的目标之一。

81. 有人表示关切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的会议事务并未列入方案组成之内，因为所有联合国会议中心都应获得同等待遇。为此，有人提到 1999 年 12 月 23 日大会第 54/248 号决议讨论了有关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的一些问题。有人强调应将该办事处的会议事务列入方案的全面方针，它们也应构成次级方案 2、3 和 4 内的拟议战略的一部分。

82. 有人关切地指出，有一个倾向是让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在其他地点而非在内罗毕举行它的一些会议。在这方面，有人认为应维持和加强对于设在内罗毕的联合国政府间和条约机关会议的“总部原则”。

83. 人们支持方案内的各项拟议目标，除次级方案 2 之外。关于次级方案 2. 第 6.10 段，有人认为第一项目标太过局限，应重新拟订，因其涉及预算限制，也有人指出资源分配的合理化不是一个主要目标，而是改善会议事务效率的一种手段，因此应成为中期计划的一项目标。有人认为加强联合国会议事务能力应是次级方案 2 的一个目标。

84. 有人表示应在经济上可行的情况下将共同会议事务需要、文件制作和印制工作外包，这应视为次级方案 2 的一项单独目标。

85. 关于次级方案 3 的拟议预期成果，有人表示如第 6.16 段所示，“逐步加强”一词并无时限，完成一项目标至少应有时限，以便能够评估是否在某段时间内完成了目标。

86. 有人认为第 6.13、6.17 和 6.21 段内拟议的成果指标太过一般性，不能确定是否已达成那些次级方案的目标。有人建议应设立一个特定机制来衡量会员国对于方案成绩的满意度，应利用联合国机关通过的相关决议来衡量实现目标的情况。也有人表示应通过会员国和秘书处的对话来建立实现的指标。

87. 有人指出，不应提到次级方案 4 第 6.19 段内的远距离口译，因大会或任何其他政府间机构尚未采纳为一种口译方式。远距离口译虽获得支持，但只应用于在常设的联合国地点以外举行的联合国会议和大会，不应成为一项经常性口译安排。

88. 关于第 6.4 和 6.6 段，有人质问方案在进行研究和编写关于规则与程序以及关于应用和解释《联合国宪章》相关条款的规定的分析研究方面的作用。

89. 有人认为第 6.5 段在次级方案 1 范围内将提供服务的活动中，应提到《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所安排的研讨会。

结论和建议

90.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核可 2000-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 6（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与会议事务），但须作下列修改：

第 6.1 段

在第一句之内，“在总部、“等字后的”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日内瓦办事处）和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维也纳办事处）“应改为”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和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

第 6.2 段

最后一句应予删除，以下列文字取代：“应采取进一步步骤，建立新的统一会议服务设施，成为联合国共同事务，并加强作为联合国共同事务的现有统一会议服务设施的效率。”。

在这一段之后，增加以下一段并将其后各段重新编号：“革新将采取必要步骤，加强效率并增加利用内罗毕的会议服务设施。”

第 6.3 段（改为第 6.4 段）

第二句中，“……其他相关事项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等字之后的分号（;）应改为“和”并删除“和联合国财政情况高级别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等字。

第 6.5 段（改为第 6.6 段）

“访问团”等字后增加“、区域研讨会”等字；

第 6.10 段（改为第 6.11 段）

本段应改为：

“本次级方案的主要目标是合理分配利用现有会议资源能力，改善会议事务的全球规划与协调。另一个目标是确保政府间机构、特别会议和一般会员国能够按照为联合国各机构机关确立语文安排的各项决议和规定，获得会议和文件服务。”

第 6.11 段（改为第 6.12 段）

第一句内“日内瓦和维也纳”等字应改为“日内瓦、维也纳和内罗毕”；

第 6.12 段（改为第 6.13 段）

本段应由下列文字取代：

“预期成绩将是改善向联合国机关提供的会议服务的质量和效率以及满足在这方面的所有需要。另一个预期成绩将是在可行而更具成本效益，而且不会对所提供服务的质 量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况下，在其他的联合国会议设施实行统一会议服务的作法。”

第 6.15 段（改为第 6.16 段）

第一句内的“日内瓦和维也纳”等字应改为“日内瓦、维也纳和内罗毕”。

第 6.16 段（改为第 6.17 段）

应将“逐渐”两字删除。

第 6.17 段（改为第 18 段）

将“收到”两字后的文字改为“和评估所制作文件的及时性，同时考虑到大会各项相关决议，对文件的编辑和翻译表示满意程度就是成果指标”。

第 6.19 段（改为 6.20 段）

第一句内“日内瓦和维也纳”等字应改为“日内瓦、维也纳和内罗毕”；

第二句末尾后添加“，同时确保口译的质 量不受影响”等字；

第五句末尾在“取得文件将更容易”等字后增添“同时也不影响过去的办法”等字。

第 6.21 段（改为第 6.22 段）

在分段（b）之后增添“以六种正式语文”等字。

立法授权

次级方案 1 下，删除下列大会决议：

“52/220 与 1998-1999 两年期方案概算有关的问题

并增列大会下列决议：

“53/208 会议时地分配办法

54/248 会议时地分配办法

54/249 与 2000-2001 两年期方案概算有关的问题

在次级方案 2、3、4 下，增列大会下列决议：

“50/11 使用多种语文

53/208 会议时地分配办法

91. 委员会并建议大会请秘书长订正内罗毕会议事务的业务安排，并将那些事务的责任转移给主管大会事务和会议事务副秘书长，以便所有联合国常设总部的会议事务资源的管理都以统一方式进行，实现最有效率的资源利用，并在 2002-2003 两年期方案概算的范围内，就该项改组的执行情况提出报告。

方案 7

经济及社会事务

92. 2000 年 6 月 14 日，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 10 和第 11 次会议审议了 2002—2005 年中中期计划草案项目 7，经济和社会事务 (A/55/6(Prog. 7))。

93. 副秘书长介绍了该方案，并回答了在委员会审议该方案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94. 有人表示支持该方案的活动，因为这些活动涉及联合国在经济和社会领域工作的关键方面。有人赞扬对该方案所有八个次级方案的陈述言简意赅。大家表示满意的是该方案概览重点说明非洲、最不发达国家和促进南南合作的特别需要。特殊情况和过境发展中国家的需要也应列入方案概览。

95. 有人认为，应更多提及联合国与布雷顿森林机构间更加积极的相互作用，并且应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高级别会议与大会工作的联系。另有人指出，对非政府组织的支助以及理事会与非政府组织的相互作用问题应列为次级方案的目标。

96. 有人指出，经济增长的概念应是可持续发展次级方案的一个组成部分。应该提及发展指标。有人强调，南南合作应是按该次级方案执行的业务活动的一个重要方面。

97. 有人指出，同其他国际组织的合作将继续加强，以改进经济、社会、环境、贸易等其他有关的统计工作，并特别是通过培训和其他形式的技术合作，促进落实有关系统。

98. 有人强调，用户，包括各会员国，请求参考该司的统计数据的次数有了增加。

99. 有人认为，应以更均衡的方式叙述全球化问题。

结论和建议

100. 委员会收到了一份建议草稿（建议的最后案文，见第二部分，第二章，第 39 段）。

101. 2000年7月1日，委员会第27次会议决定在其第四十届会议第二期会议期间恢复对方案7第7.37(e)段的审议。它还决定在该届会议期间对整个方案作出一项决定（见第二部分，第二章，第39段）。

方案8

非洲：发展新议程

102. 2000年6月14日，委员会第11次会议审议了2002-2005年中期计划草案的方案8，非洲：发展新议程。

103. 秘书长代表介绍了该方案，并回答了在委员会审议该方案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104. 大家对此方案和它明白表示的目标，即赞助非洲，促进该区域的经济复苏和可持续发展表示强烈支持。受到强调的是，非洲的情况继续引起国际社会的深刻关切，以及非洲的发展应当继续是2002-2005年期间的优先事项。

105. 除了非洲本身作出的努力之外，还强调的是，非洲需要有效并且具体的援助，而国际社会应增加对非洲国家的技术和财务支助。一个公正和平等的制度，使非洲能够被纳入世界经济体系，捕捉全球化带来的机会和得到全球化的好处，是很重要的。全球化带来的挑战和机会应当在方案说明中加以阐明。

106. 有人指出，对非洲的经济复苏和发展的各项倡议的全面影响，应当提供资料。方案说明应当提到国际上商定的资源流动指标。

107. 有人指出，成就指标过于谨慎和保守，没有反映出非洲的困境和区域内各国的需要。在次级方案1和2之下所使用的指标不足以衡量国际社会的支助水平。

108. 微信贷对促进经济发展的重要性受到了强调，并建议在方案战略中提到这一点。

109. 有人指出，应当更具体地指出南南合作的情况，包括标示出这种合作的具体现实的例子。

结论和建议

110. 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2002-2005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8（非洲：发展新议程），但须作出以下修改：

第8.11段

第一行“包括”之后加列新(a)分段如下：“(a)增加流向非洲的资源（铭记着将有各种因素重大影响到资源的数额）”；并将其后各分段依序重新编号；

第 8.16 段

删除 (b) 分段，其余各分段依序重新编号。

(c) 和 (d) 分段的末尾加“的次数和影响”，(e) 分段中“比率”改为“次数和影响”，(f) 分段中“数目”之后加“和影响”；

第 8.18 段

最后一句中，“不时出版的新闻报道和新闻稿”之后加“及以当地语言播报并更着重于地方内容的无线电节目”等字。

立法授权

增列大会下列决议：

“54/35 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

方案 9

贸易和发展

111. 2000 年 6 月 20 日，方案协调委员会第 18 次会议审议了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 9，贸易与发展 (A/55/6 (Prog. 9))。

112.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副秘书长介绍了报告，并回答了在委员会审议该方案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113. 有人表示支持该方案，并强调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的作用是综合处理贸易和发展以及金融、投资、技术和可持续发展等相互关联问题的联合国内部联络中心。另外也着重指出了在方案 9 下联合国工作的通盘重要性。

114. 有人表示意见说，对于有关分析的活动或者旨在促进各种作法的活动，使用质量性指数或许是不可能的。此外，应该更好地拟定所预计的成果，以便有效地针对解决该方案的各项目标。

115. 会上注意到 2000 年 2 月 12 日至 19 日在曼谷举行的第十次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的成功结果。这次会议的结果及其他有关的任务规定均应列入秘书长关于方案 9 的提案内。

116. 该方案的通盘方向获得支持。尽管如此，也有人指出，方向应该更为具体，并应该适当地反映全球化的负面影响。

117. 次级方案 1 应该提到贸发会议在关于发展筹资问题的高级别政府间活动方面的作用。与目前期间的中期计划不同，次级方案 1A 没有具体提到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以便发展有关国际贸易的有效决策和管理的能力。

118. 会上欢迎将非洲发展列入作为次级方案 1B。尽管如此，目标中所规定的广泛任务应局限于贸发会议的专门知识领域。

119. 关于次级方案 2，有人强调了跨国公司作为发展部门的一个行动方的重要性。

120. 有人着重指出了贸发会议在协助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为有效率和有益地融入世界经济而拟定政策和行动方面所起的作用。

结论和建议

121. 委员会建议大会核可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 9（贸易与发展），但须作出以下的修改：

第 9.1 段

在第 2 行“机会”两字后面加入“和探讨解决有关的问题”。

第 9.4 段

在第六句“内陆发展中国家、”等字后增加“过境发展中国家、”等字。

第 9.5 段

在第 9.5 段后，插入下面的新的第 9.6 段，并将以下各分段顺序重新编段号：

“9.6 第三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结果的后续工作将构成贸发会议有关最不发达国家工作的核心任务规定。《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巴巴多斯行动纲领》和《过境运输发展中国家综合框架》将是贸发会议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过境发展中国家的工作方面联系作用的依据。次级方案 1 到 4 将继续专门特别注意非洲、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

第 9.7 段（新编第 9.8 段）

将“人类发展”等字改为“持续的经济增长和可持续发展”。

第 9.8 段

在第二句后，增加以下文字：“贸易、金融、技术与投资之间的相互依存关系以及这种相互依存关系对发展的影响将继续帮助实现全球经济决策方面的一致化。”

在第四句（现为第五句），将“国际金融制度改革的辩论，”等字改为“有关国际金融制度改革的必要性的各种问题的辩论，包括增进处理金融危机紧急情况 and 蔓延情况的早期预警反应能力”。

在第五句（现为第六句），在“在实现”等字前面加“按照第十届贸发会议通过的《行动计划》第 109 段，”等字。

将第六句（现为第七句）改为“次级方案将继续其工作，协助巴勒斯坦人民发展关于国际贸易、投资及有关服务业的有效决策和管理能力。”

在最后一句，在“并致力于促进”等字后面加入“发展筹资问题高级别国际政府间审议的后续工作，以及”等字。

第 9.16 段（新编第 9.17 段）

在第二句，在“一体化”等字后增加“跨国公司”等字。

在第二句后，增加一句，“次级方案将分析关于多国企业在促进发展方面的作用。”

在第四句（现为第五句），在“外国直接投资”等字后面增加“和跨国公司”等字。

在第五句（现为第六句），删去“并支持达成共识”，在“国际”和“安排”之间增加“投资”二字，在“进行分析”之前加入“和这种安排在发展进程中的作用”等字。

在最后一句，在最后一行“发展投资组合的影响”后面增加“以及跨国公司在国际投资、企业国际化、技术转让和全球化方面的作用”。

第 9.17 段

在“促进认识条约的主要概念”等字前面增加“跨国公司的全球活动”。

第 9.20 段

将(d)分段改为：“(d) 按照第十届贸发会议通过的《行动计划》第 133 段的规定进行分析性工作和提供技术援助，以协助发展中国家进行关于农业的多边谈判”。

在(f)分段，将“在贸易方面”改为“在贸易方面和有关世界贸易组织的问题方面等”。

在(j)分段，在“消费者保护问题”后面增加“，尤其是与发展有关的问题”。

第 9.24 段

在第二句内，在“发展中国家”等字后增加“和经济转型期国家”。

第 9.28 段

在最后一句末尾，增加“，包括在过境发展中国家内发展过境系统。”

第 9.33 段

增加一个新的第(h)分段如下：“探讨连同 TRAINS 一道使用 COMTRADE 数据库的协同利益，并让发展中国家对这些数据库有更广的取用机会。”

立法授权

次级方案 1 下，增列大会下列决议：

- “53/172 金融危机及其对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增长与发展的影响
- 53/196 对发展筹备资问题的高级别国际政府间审议
- 54/197 建立一个响应发展挑战，尤其是发展中国家挑战的稳定国际金融体制
- 54/231 联合国在全球化和相互依存的环境中促进发展的作用”

方案 10

环境

122. 2000 年 6 月 14 日，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 11 次会议审议了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 10，环境 (A/55/6 (Prog. 10))。

123. 秘书长的代表介绍了该方案，并回答了在委员会审议该方案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124. 委员会对方案表示支持，委员会对方案专册中的说明和方案的结构的质量也表示满意。但是委员会指出，方案目标、预期成绩和成就指标之间应该有更好的联系。

125. 委员会认为环境评估和预警协调工作非常重要，应该与会员国和各组织密切协调来执行，同时考虑到它们的需要。在这方面，传播和扩大提供关于保护环境

境的相关资料至关重要，并强调必须加强环境规划署情势评价和各项建议的执行之间的联系。

126. 委员会强调提高公众对环境问题的认识，和对环境规划署工作的关注至关重要。在这种情况下，委员会提议将次级方案 2 第 10.11 段最后一句移到概览第 10.4 段。

127. 应该增进与联合国系统其他机构和组织的协作。在这方面，必须强调各区域委员会、开发计划署各区域办事处和其他组织，在进一步加强与环境规划署的协调方面所能发挥的作用。

128. 委员会指出，一般民众的参与对环境方案的活动非常重要，在这方面，必须强调资料的传播。委员会指出，环境规划署因特网址应予改善，以便利民众接触到环境规划署所有正式语文的文件。

结论和建议

129. 委员会建议大会核可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 10（环境），但须进行以下修订：

第 10.8 段

(c) 分段结尾加上：“特别包括全球环境展望”等字。

第 10.12 段

加上新的(h)分段：“(h) 使环境规划署的工作和根据多边环境协定商定的国际承诺产生更密切的联系，以便酌情支持这些努力。”

第 10.13 段

(f) 分段改为：“增加与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其他有关行动者的合作，它们作为合作伙伴与环境规划署有效地合作。”

第 10.19 段，战略

在第 2 句中，在“转让”后面加上“以优惠条件”等字。

第 10.20 段

(a) 分段“化学品”之后，加上“以及可供选择的项目”等字。

(d) 分段中，在“技术转让”之前加上“条件优惠的”等字。

(e) 分段中“广泛转让”之前加上“以优惠条件”等字。

第 10.27 段

在第 4 行“决策特权”之后加上“以便促使各国政府执行它们根据公约规定所应承担的承诺”等字。

第 10.28 段

(c) 分段结尾加上“并通过能力建设和其他相关活动，协助各国政府执行多边环境协定所应承担的承诺”。

加上新的 (f) 分段：“(f) 应请求协助各国政府履行根据国际文书，它们作为缔约国所应履行的报告义务。”

立法授权

次级方案 1 下，增列下列大会决议：

“53/242 秘书长关于环境与人类住区的报告”

并增列联合国环境署理事会的下列决定：

“SS.V-2 振兴、改革和加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19/1 关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作用和任务的内罗毕宣言”

方案 11

人类住区

130. 2000 年 6 月 15 日，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 12 次会议审议了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的方案 11，人类住区 (A/55/6 (Prog. 11))。

131. 秘书长的代表介绍了该方案，并回答了委员会在审议该方案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132. 有人表示支持该方案。将方案精简成两个次级方案也受到欢迎。但是，次级方案 1 和 2 的目标和战略并没有令人信服地描述如何产生预期的成果，也没有说明如何达到指标。

133. 有人指出，联合国举行的各次会议和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人居二）成果五年期审查会议所制定的任务规定应当在此方案中提及。

134. 在过去的计划中提到的若干目标，如协助各国政府推行政策，为住房和社会服务事务制定辅助战略和提供办法，适宜居住的住房等，在本方案中没有具体提到。还有人指出，在提供政策制定和咨询服务的援助方面，以及在生境的主要目标——支助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伙伴——方面，都缺乏明确性。

135. 有人认为农村住房没有得到足够的注意，方案中应当加以讨论，而不应倾向于偏重城市化问题和城市问题。
136. 有人认为应自方案说明中删去《世界地方自治宪章》部分，因为这逾越了《生境议程》的范围，不在职权范围之内。
137. 方案中应提到向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实施《生境议程》的努力提供援助，包括提供财务援助。还有人提到应更加注意防灾工作。
138. 有人指出，应更加强调联合国系统内的协调与合作，以便利此方案的执行。

结论和建议

139. 委员会建议大会核可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 11（人类住区），但须作出下列改动：

第 11.1 段

在第 1 句后增加以下新句子：“《生境议程》的目标是为所有人提供适当的住所和在都市化的世界上有可持续的人类住区发展”：“方案的任务规定来自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人居二），特别是其中的《生境议程》，以及大会第 32/162 号决议，该决议设立了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以及大会第 43/181 号决议，大会在该决议中通过的《到 2000 年全球住房战略》。任务规定还来自关于《21 世纪议程》（第 7、第 21 和第 28 章）的有关立法机构的决定”。

第 11.2 段：

在本段后加上以下新句子：“中心将通过技术合作，支助发展中国家达到人人都有适当住所和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的目标，并且将评价、促进和监测《全球行动纲领》的执行和从事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人居二）成果五年期审查大会特别会议（会议五周年）的筹备工作”。

第 11.3 段

在第 2 句话中，“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字样后面加入“联合国儿童基金”字样。

次级方案 1 的标题

将“人人有住房”的标题改为“人人有适当的住房”。

第 11.4 段

在第一句话中，删去“正式确认贫穷者有权获得城市住房和服务，代之以“确认穷人有权得到适当的生活水平，其中包括住房”；

第 11.5 段

在“总目标是”的后面插入“支持政府和其他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人居中心）伙伴”。

第 11.6 段

删去下列案文：“首先利用注重权利的全球保障土地保有权运动（人居在这项运动中的主要活动是在全球宣传有关准则和标准），向会员国提供实质性专门支助，吸取经验教训，并制订适当的方法来吸收、分析和传播这些经验教训。战略的其他构成部分是”，然后将所余部分与第 2 和第 3 句话合并。

在最后一句之后增加下列案文：

“战略的其他要素如下：

“（a） 为住房和社会服务提倡能够满足适宜住房需要和住房居住期安全的政策、战略和提供办法；

“（b） 加强在国家和地方两级的能力，以协助在贫穷城市住区和农村住区提供住房；

“（c） 通过技术合作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支助，以达到人人有适宜住所和可持续人类住区发展的目标”。

第 11.8 段

在（a）（i）分段中，删除第 2 行中的“安全”一词。

次级方案 2 的标题

以“可持续人类住区”取代次级方案 2 的标题中的“可持续城市”。

第 11.10 段

在“本次级方案的主要目标是”的后面插入以下词句“支持各国政府和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人居）其他伙伴”。

第 11.11 段

最后一句应以下文取代：“战略的另一个要素是酌情通过地方政府促进人类住区管理决策政策”。

立法授权

方案 11 下，增列下列大会决议：

- “53/180 大会全面审查和评价《生境议程》实施情况的特别会议
- 54/207 筹备全面审查和评价《生境议程》执行情况的大会特别会议
- 54/208 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人居二）成果的实施情况”

方案 12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140. 2000 年 6 月 15 日，委员会第 12 次会议审议了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 12，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141. 秘书长的代表介绍了该方案，并回答了在委员会审议该方案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142. 该方案受到支持。有人指出，该方案是本组织的优先事项之一。有人表示欢迎已经作出努力将该方案的活动加以精简和排定优先次序。有人说，该方案应当把重点放在联合国具有相对优势的那些领域。有人赞扬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的问题受到关注。有人表示支持该方案在跨国有组织犯罪方面的工作。一种意见认为，应当把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当作一件优先事项。有人表示意见说，法律文书受到过分的强调，有必要使在该方案之下进行的各种活动取得更好的平衡。

结论和建议

143. 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的方案 12（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但须作出以下的修改：

第 12.1 段

将本段改为：“本方案的总目标是加强国际合作和协助各国政府处理犯罪问题，例如跨国有组织犯罪、贩卖人口、经济和财务犯罪、包括洗钱、贪污腐败、非法制造和贩卖火器和一切形式和表征的恐怖主义造成的问题，以及促进公正及有效的刑事司法制度。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项决议以及第十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所产生的各项建议规定了本方案的任务”。

第 12.2 段

第一句，删除“国际预防犯罪中心”等字。

在本段内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之后插入“和大会提出”等字。

第 12.3 段

(a) 分段之前增列如下的分段，其余分段依序重新编号：“(a) 促进和执行第十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的成果、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各项决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大会的各项有关决定。”

第 12.3(a) (现改为 (b)) 分段：将“贪污腐败”五字改为：“、贩卖人口、经济和财务犯罪、包括洗钱、贪污腐败和非法贩卖火器”。

第 12.3(b) (现改为 (c)) 分段末尾加添下列文字：“、监狱改革、司法独立和起诉当局独立、青少年司法和恢复性司法办法，尤其是协助各国政府保护易受害的青春期男女免于被有组织的罪犯招聘入伙”。

第 12.3(c) (现为 (d)) 分段后加添如下新分段，其余依序重新编号“(e) 本方案将协助各国政府作出国内的和多边的努力以回应改变中的犯罪趋势，并且为更易于追责的、更透明的和更有效的预防和控制犯罪制度建立必要的手段和机构。本方案还将致力于传播关于对罪行、罪犯和被害人加以有效的合乎人性的处理的专门知识”。

(d) (现为 (f)) 分段末尾加添下列文字：“并且就此处理其刑事方面的问题。”。

在第(e) (现为 (g)) 分段之后增加如下各分段“(h)继续同各会员国协商以拟订旨在协助打击贪污腐败的有效的全球技术合作方案”；

(i) 支持各国政府处理犯罪的根本起因；

(j) 强调并加强预防和复健方案；

(k) 吁请加强捐助国的合作。

第 12.4 段将第一句中的“国际努力”等字改为“各国努力”等字。

第 12.5 段

将第二句改为：“此外它还将协助拟订新的打击贪污腐化的国际法律文书”。在倒数第二行末尾“包括”二安之后增加“协同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络协会”等字样。

第 12.6 段

将最后一句改为：“将对具体国家需要进行评估”。

第 12.7 段

将本段改为：

“预期成绩包括：

(a) 应各国政府的要求，在中心的协助下，通过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和议定书及使其生效；

(b) 提高全球对各种犯罪问题——例如跨国有组织犯罪、贩卖人口、经济和金融犯罪，包括洗钱、贪污腐化、非法制造和贩运火器和一切形式的恐怖主义所造成的问题——的了解以及处理这些问题的专门技能，以及促进公平而有效的刑事司法制度”；

(c) 提高各会员国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处理各种犯罪问题——例如跨国有组织犯罪、贩卖人口、经济和金融犯罪，包括洗钱、贪污腐化、非法制造和贩运火器和一切形式的恐怖主义所造成的问题——的能力，以及促进公平而有效的刑事司法制度”。

第 12.8 段

将本段改为：

“成绩指标包括：

(a) 要求提供并得到签署或批准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各项议定书方面的援助的会员国数目；

(b) 传播最佳办法和资料；开展研究和制订新办法并同其他会员国进行这方面的交流，据以处理跨国有组织犯罪以及促进公平而有效的刑事司法制度；

(c) 增加要求提供并得到技术援助的国家数目，以及制订计划提高各会员国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作出反应的能力，来处理犯罪问题以及促进公平而合理的刑事司法制度；

(d) 中心所维持数据库的质量和检索的方便程度；

(e) 为处理犯罪问题提供更有效的技术援助；增加合格刑事司法人员的人数”。

立法授权

(一) 增列大会下列决议：

“54/125 第十届联合国预防和罪犯待遇大会

- 54/127 拟订一项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特设委员会的活动：非法制造和 贩运枪支及其零部件和弹药以及审议是否需要拟订一项关于非法制造和贩运爆炸物的文书
- 54/129 联合国防止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高级别政治签署会议
- 54/130 非洲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研究所”

增列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下列决议：

- “1999/23 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的工作
- 1999/24 采取行动促进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的合作和国际项目信息交换所的运行
- 1999/25 有效预防犯罪
- 1999/26 制订和实施刑事司法调解和恢复性司法措施
- 1999/27 刑法改革
- 1999/28 少年司法¹¹

方案 13

国际药物管制

144. 2000年6月15日，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13次会议审议了2002-2005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13，国际药物管制(A/55/6(Prog.13))。

145. 秘书长的代表介绍了该方案，并回答了委员会审议该报告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

146. 有人表示支持这个方案。有人指出该方案是本组织的重点工作之一。会议强调要鼓励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禁毒署）参与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

147. 会议赞赏地注意到总方向反映了综合方针、要进行的工作已全面地说明。维持总的供、求平衡的重要性受到了强调。不过，美中不足的是没有多讲第二十届特别会议的成果。会议对没有提到要在2003年和2008年实现的实质性目标感到关切—这些目标已由大会在该届特别会议通过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中提出。会议指出，应当也在总方向中提出协助会员国实现这些目标。

148. 会议指出总方向没有提到过境国。有人表示在次级方案 1.1 中添加预期成果和与过境国有关的成果指标是适当的。

149. 会议指出，大会第 54/132 号决议适用于所有次级方案。

结论和建议

150. 委员会建议大会核可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 13. 国际药物管制，但须作下列修改：

第 13.1 段

把头两句改为以下一句：“这个方案的总的目标是通过国际协作减少毒品的生产、贩卖、使用和有关的犯罪。”

第四句（现为第三句），在“加上”之后增加“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有关决议及”等字。

在第 13.1 段之后，增加一段如下：

“13.1 之二 大会在其 1998 年第十二届特别会议上通过了《政治宣言》，该宣言定于 2003 年实现建立活加强与特别会议上通过的措施相关的国家药物管制立法及方案这一目标，并定于 2008 年实现在减少需求方面取得重大成果以及消除或大量减少古柯、大麻和鸦片的非法种植这些目标。大会第十二届特别会议还通过了关于减少药物需求的指导原则的宣言；关于安非他明类兴奋剂的行动计划；关于消除非法作物和开发替代物的行动计划；关于制止洗钱行为的这一项决议；以及旨在加强关于药物管制、先质管制和促进司法合作的各种措施。”

第 13.4 段

把第二句改为：“按照 1961 年麻醉品单一公约设立的国际麻醉品管制局（麻管局）负责促使各国政府遵守各种药物管制条约的条款，并协助它们在这方面作出的努力。这些条约中规定了麻管局的任务。麻管局通过麻醉药品委员会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出报告。”

第 13.6 段

在第二句“行动纲领”之后添加“和最近 1998 年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通过的政治宣言”等字。

第二句在“大会决议和决定”等字之后，加添“大会第 S-17/2、S-20/2、S/23/3 和 20/4 号决议所载大会两届特别会议的成果”等字。

删去第三句。

最后一句：把“制定供各国政府适用的对策”改为“向各国政府建议对策；”

第 13.8 段

分段(c)应改为：“(c) 加强努力支持各国政府在议定的时限内执行全球行动计划和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的成果，特别是这些文件所指出的国际、区域或国家一级的高优先切实措施；协助民间社会提高活动和项目的素质；与各国政府紧密合作，共同对付世界毒品问题；”

在(c)分段之后增加新的分段如下“(c)之二 在采纳和执行措施以加强国家立法方面取得的进展，以及在落实《打击安他非明类兴奋剂及其前体的非法制造、贩运和滥用行动计划》方面所取得的进展；消除或大大减少精神药物包括合成毒品的非法生产、销售和贩卖和前体转移他用；通过有关洗钱的立法；提倡和加强司法合作措施；”

第 13.9 段

本段应改为：

(a) 完成为进行毒品控制的多边合作所需的需要评估；

(b) 在议定的时限内把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提出的战略和建议纳入国家、区域和国际禁毒的有关政策中的国家数目；评估民间社会活动的素质和与各国政府密切合作的合作进度；

(c) 这些出版物对会员国的禁毒政策的影响。”

第 13.12 段

在第一段之后添加一段如下：“将尽量提供最新的边境控制设备，供监视、情报和有效边境控制之用。”

第 13.13 段

删去(c)分段。

第 13.13(h)分段：在句首添加“通过适当的控制措施，”等字。

次级方案 3

把这个次级方案的标题改为“减少需求：防止和减少药物滥用，治疗毒品受害者和使他们恢复正常”

第 13.16 段

在第 2 段之后添加新的一段：“这还将有助于加快毒品受害者的康复，从而使他们能够更快地融入主流社会。”

第四句（现为第五句），在“减少药物滥用”之后加插“和使受害者康复”等字。

最后一句应改为：“禁毒署将按照 1998 年政治宣言第 17 条和全球行动纲领的要求协助每个成员国最迟于 2003 年制定新的或更好的降低毒品需求战略和方案。”

删去该段最后一句。

加新的第 13.16 之二段：“将向各国政府提供有关毒品和前体的科技信息以及有关非法贩毒的形态及趋势的研究和分析。”

第 13.17 段

在 (a) 之前增加以下分段并相应改变其后各分段的编号：“实现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政治宣言》和《减少毒品需求指导原则宣言及其行动计划》所确立的目标和指标的进展情况；”

第 (d) 分段（现在的 (e) 分段）中在“根据”之后加进“毒品受害者的戒毒”等字。

第 13.18 段

(a) 分段

“减少需求”之后加“和戒毒”等字；“宣言”之后加“及其行动计划”等字。

删除第 (b) 分段，并相应改变其后各分段的编号。

第 13.18 (c) 分段（现在的 (b) 分段）第二行删除“结果”两字，并在“治疗方案”之后加“以减少滥用毒品的人数”等字。

在 (c) 分段（现在的 (b) 分段）后增加一个分段如下：“在 2003 年以前按照 1998 年《政治宣言》采用新的或加强的减少毒品需求战略和方案的会员国数目。”

第 13.19 段

本段改为：

“本次级方案的目标为：

(a) 加强各国政府的能力，以测量非法生产的程度、根源和影响，并根据该资料制定有效的对策，包括可选择的发展工作。

(b) 考虑到各国的计划和倡议，并强调双边、分区域、区域和国际合作打击非法贩毒的重要性，应要求协助和支持过境国，尤其是需要这种协助和支持的发展中国家，以期加强它们打击非法贩运麻醉药品和精神药物的能力。”

第 13.20 段

删除第三行“国际核心指标标准和协调”等字，第四行“汇编的”之后加“协调的”等字；

并且把“种植罂粟和古柯灌木和生产鸦片和古柯”改为“种植（包括在封闭房地内种植）罂粟、大麻植物和古柯灌木和生产鸦片、合成毒品和古柯”。

本段之后增加一句如下：“药物管制署将协助会员国在 2003 年之前按照 1998 年《政治宣言》第 13、15 和 16 条制定或加强实行《打击安非他明类兴奋剂的非法制造、贩运和滥用及洗钱的行动计划》的国家立法和方案。”；

第 13.21 段

第六句第四行“新种植区”之后加“和新种植方式”；

在第 13.21 段后增加一段如下：

将本中期计划第 13.10(g) 分段。

“13.21 之二 将支助各国政府增加国家打击非法贩毒的行动的效力。为此，将协助各国政府加强司法合作，以对付参与毒品犯罪和相关犯罪活动的犯罪组织和通过促进多边、区域和分区域司法合作及提供咨询意见、援助和训练逮捕国际毒贩。还将协助各国政府有效通过和执行国家毒品管制立法；防止和侦测先质和药物，特别是海洛因、可卡因和安非他明类兴奋剂的非法贩运，及侦测和防止洗钱。将加强国家药物分析和制药实验室并向其提供必要的技术和科学资料。将在国家和国际两级加强执法训练提供人员的协作。”

第 13.22 段

在 (a) 分段之前增加以下分段并把其后各分段相应重新编号：“实现大会第二十届特别会议《政治宣言》和《开展国际合作根除非法药用作物和促进替代发展行动计划》所确立的目标和指标的进展情况；”

在 (b) 分段（现在的 (c) 分段）后删除最后一个分段，并以下分段；

(d) 增加会员国间在减少供应方面的区域和国际合作；

(e) 决心努力按照 1998 年《政治宣言》第 14 和 19 条在 2008 年之前管制先质，消除或大大减少古柯灌木、大麻植物和罂粟的非法种植。”

第 13.23 段

在 (a) 分段前增加以下分段，并相应改变其后各分段的编号：

(a) 按照 1998 年《政治宣言》第 13、15 和 16 条在 2003 年之前制定或加强实行《打击安非他明类兴奋剂的非法制造、贩运和滥用及洗钱的行动计划》的国家立法和方案的会员国数目。

(b) 分段（现在的 (c) 分段）改为：“列出已建立机制监测非法作物的生产——包括在封闭房地内生产——和贩运的国家；”

第 13.23

(d) 分段（现在的 (e) 分段）改为：

有更多的成员国制定和执行各项有效政策，以消除或大大减少古柯灌木、大麻植物和罂粟的非法种植（包括在封闭房地内种植）；

在 (d) 分段（现在的 (e) 分段）后增加以下分段：

(f) 汇报在区域合作、阻截、逮捕和收缴方面采取了成功的药物管制行动的过境国的数目增加；

(g) 积极合作打击非法种植和贩运非法毒品的国家和区域组织的数目增加；

授权清单

在次级方案 2 立法授权清单后下增加以下段落：

“次级方案 3

减少需求：防止和减少药物滥用”

大会决议

S-20/3 减少毒品需求指导原则宣言

S-20/4 促进解决世界毒品问题国际合作的措施”

在次级方案 4 下，增加以下段落：

“大会决议

S-20/2 《政治宣言》

S-20/4 促进解决世界毒品问题国际合作的措施”

方案 14

非洲经济和社会发展

151. 2000 年 6 月 16 日，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 14 次会议审议了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 14，非洲经济和社会发展 (A/55/6 (Prog. 14))。

152. 秘书长的代表介绍了该方案，并回答了在委员会审议该方案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153. 有人表示对方案的支持，指出其为本组织的优先领域之一，还提到它的内容有所改善。有人认为，在各小题目内，战略、预期成绩和成绩指标都说得很清楚。新的，关于促进贸易和为发展筹资的次级方案也值得欢迎。在这方面，有人强调需要为我非洲的发展调动更多的财务资源。

154. 有人认为需要加强同其他与非洲有关的方案的协调，特别是方案 8，非洲：发展新议程。应当加强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经委会）同其他国际组织间的合作，包括布雷顿森林机构，尤其是在微观经济方面。有人认为也需要增加同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妇发基金）之间的合作。此外，还有人强调，需要加深区域合作的进程和区域内的整合。

155. 有人认为，在强调发展现代资讯技术之外，还应当更加注意改良传统的资讯方法及其基础设施，如果没有这种传统设施则应加以建立。有人认为，方案说明中应提到空中教育、包括遥传、联网的培训和教育。

156. 有人要求提供更多关于次区域发展中心的各种活动的资料。

结论和建议

157. 委员会建议大会核可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 14（非洲经济和社会发展），但需作出下列修改：

第 14.4 段

在 (g) 分段后面增加下列分段：“(h) 致力于配合与增进其他组织的工作”。

第 14.9 段

在 (a) 分段第 3 句中，将“向成员国提供训练”等字改为“向成员国提供协助”。

在 (b) 分段最后一句中，在“使决策者了解”后插入“，更重要的是，使基层的地方社区了解”；并在“艾滋病病毒/艾滋病”的后面插入“以及如疟疾等其他流行病”。

第 14.13 段

在 (b) 分段第 2 句中, 将“宣传”改为“加强宣传”。

第 14.17 段

在 (b) 分段中, 在“科学和技术方面”等字后面插入下列案文: “将把重点放在推广本地技术方面, 以达到粮食安全和可持续发展”。

第 14.20 段

在“民间社会组织”前面插入“国家一级”。

第 14.21 段

(a) 分段, 在第 1 句的“民间社会行动者”的前面插入“国家一级”。

(a) 分段, 在第 1 句中, 以“提高他们协调和有效赞助公共政策的能力”取代“加强民间社会行动者的人力和体制能力”。

(b) 分段, 在第 2 句中, 以“透明和问责的政治”取代“良政”;

(b) 分段, 在“远距离教育,”后面插入“同各会员国合作, 并应要求为议员提供关于透明和问责政治的培训”;

第 14.22 段

(一) 将“善政”改为“透明和问责的政治”;

(二) 在“民间社会组织”前加上“国家一级的”;

第 14.23 段

在“民间社会组织”前加“国家一级”;

第 14.25 段

(b) 分段, 在第 2 句中, 以“适当的基础结构”取代“公平的基础设施”; 和在第 3 句中, 以“特别是在关键的社会和经济部门, 例如卫生教育”取代“特别是在关键部门, 如卫生(例如远距离医疗和社区保健信息系统等)、教育(例如远距离教育和在教育及建立学校网络等)。”

在 (b) 分段结尾处, 增加下列一句: “将提供援助, 以加强无线电的作用, 使其成为地方社区中主要的和最易取得信息的手段”。

第 14.29 段

(b) 分段, 第 1 句, 在“矿物和能源”后面加上“ , 包括太阳能”。

第 14.30 段

此段案文应如下“预期成绩应包括：(a) 在建立非洲经济共同体所需的各种体制与功能安排方面作出在国家、次区域和区域三级的实质进展；(b) 增加各会员国拟定政策和方案发展的能力，以便有效地开发矿和能源；(c) 增加有效与和谐利用穿越国界的水资源，并加强在各会员国境内的水资源管理；(d) 大力执行非洲运输和通讯部长会议通过的《行动框架》”。

第 14.31 段

此段案文如下：“成绩指标将包括：(a) 各会员国在执行非洲经济共同体的努力中，为加强整合与合作而建立的机构数目和作出的安排数目；(b) 各会员国为联合开发矿物和能源而为协调政策和采纳方案采取的具体步骤；(c) 建立和（或）加强的河域组织与湖域组织的数目，以及会员国在水资源管理方面能力加强的程度；(d) 列举为执行关于运输和通讯的行动框架而取得的积极成就”。

第 14.33 段

在第 3 句和第 4 句之间插入：“将作出努力，提高和促进各会员国在全国教育方案中对女童的基本教育”。

方案 15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158. 2000 年 6 月 16 日，委员会第 15 次会议审议了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的方案 15（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159. 秘书长的代表介绍了该方案，并回答了在委员会审议该方案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160. 有人对方案、特别是区域合作、减缓贫穷、环境与自然资源开发这三个主题表示支持。对于专册说明的质素和拟议方案结构表示满意；上述方案包括七个互相关联和互相充实的次级方案，载有平衡的战略和预期成绩。

161. 有人认为传统的资料传播方法与电子资料传播方法之间应建立平衡，以满足各国，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家和岛屿发展中国家的需要。

162. 区域内有很多可以模仿的最佳做法，应将有关这些最佳做法的说明列入关于战略、成绩和指标的段落内。又有人认为应把“实现良政”词句从第 15.21(c) 段中删除。可是有人认为应保留“良政”词句，因为它反映了一个商定的用语。

163. 有人认为亚太经社会的活动可能与联合国系统其他一些组织和(或)方案的活动有某些重复。在这方面,强调必须改进活动方面的合作与协调。

结论和建议

164. 委员会建议大会核可作出以下修改后的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 15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A.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建议作出的修订:

第 15.8 段

(a) 分段, 在“贸易和投资环境”两字之后加“以及信息技术的发展”等字;

第 15.11 段

删除(c)分段之前的“和”字。

在分段(c)后增列下列分段“和(d)由用户, 包括各国政府积极评价亚太经社会的产出和服务的效果和影响”。

第 15.12 段

在“自由化过程”之后加“以及信息技术的发展”等字;

第 15.13 段

(b) 分段, 在“全球化”之后加“和信息技术的发展”等字,

(c) 分段, 在“自由化”之后加“以及信息技术的发展”等字,

(e) 分段末尾加进一句: “在这方面, 将着重于与国际和金融机构协商进行关于本区域经济和财政监测和管制的分析工作, 以及时回应全球化所产生的新挑战”。

第 15.15 段

(d) 分段案文如下: “(d) 由用户, 包括各国政府积极评价亚太经社会的产出和服务的效果和影响”。

第 15.17 段

(a) 分段, 将“包括老年人和残迹人”改为“更重视残疾人, 包括老年人”; 在本分段最后将“打破流动障碍和自然环境的出入”改为“改进自然环境基础设施和信息技术的出入, 打破流动障碍”。

在分段(c)后面增添下列新的分段:

“(d) 将通过以下方面实现上述各点: (一) 通过政府间和专家小组会议、技术性出版物和加强使用媒体及信息技术促进更广泛的信息交流; (二) 支持

国家机构建设倡议，包括通过集体训练和咨询服务开发人力资源；和(三) 加强区域网络与合作，有甚是与其他联合国机构和次区域政府间机构的网络与合作”。

第 15.21 段

在 (b) 分段“执行情况”之后加“、大会特别会议关于全面审查和评价《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的建议”等字。

第 15.24 段

将 (c) 分段末尾句号删除，加列“；和(d) 由用户，包括各国政府积极评价亚太经社会的产出和服务的效果和影响”。

第 15.25 段

在“的建议”之后加“、定于 2002 年举行的《21 世纪议程》10 年审查的成果”等字。

第 15.29 段

(a) 分段案文改为：“由用户，包括各国政府积极评价亚太经社会的产出和服务的效果和影响”。

第 15.34 段

在删除 (f) 分段末尾的句号，加列“；和(g) 由用户，包括各国政府积极评价亚太经社会的产出和服务的效果和影响”。

第 15.38 段

删除 (d) 分段末尾的句号，加列“；和(e) 由用户，包括各国政府积极评价亚太经社会的产出和服务的效果和影响”。

B. 委员会建议作出的修订

第 15.1 段

在第二句中的“进而帮助促进”之后加列“可持续经济增长及”等字。

第 15.2 段

增加提到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联合国各次重要会议的统筹后续行动的各项决议，尤其是以下决议：关于《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的实施情况的大会第 53/183 号决议；关于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成果的实施情况的大会第 54/23 号决议；关于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后续行动和充分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的大会第 54/141 号决议；关于

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的后续活动的大会第 54/209 号决议；关于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和大会第十九届特别会议成果的实施情况和后续工作的大会第 54/218 号决议；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的大会第 54/224 号决议；及关于联合国各次重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统筹协调执行和后续行动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9/55 号决议。

第 15.4 段

在“资料和经验”之前加“特别是关于本区域的最佳做法的”等字；

第 15.5 段

第一句中“和岛屿发展中国家”改为“、岛屿发展中国家和过境发展中国家”；

第 15.13 段

在 (a) 分段之后加列下列分段，以下各分段则重新编号：“(b) 建立监测和管制本区域各国经济和财政情况为亚太经社会成员和准成员提供本区域即将出现的危机的资料的机制”。

在 (b) 分段(现为 (c) 分段)中“全球化”之后加“，尤其是贸易、信息技术、知识产权和生物科技领域的”等字。

在 (c) 分段(现为 (d) 分段)中第二行“执行情况”之后加“和第三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会议的成果”等字。

在 (d) 分段(现为 (e) 分段)中最后一行“捐助者”改为“发展伙伴”。

第 15.16 段

案文为“本次级方案的目标是使成员国加速(按照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哥本哈根宣言和行动纲领》及其审查成果和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实现减缓贫穷、扩充就业和社会融合的目标和指标，包括执行与妇女、青年、人力资源开发、残疾人和老年人及与促进同政府和民间的有效伙伴关系有关的全球和区域行动计划。”

第 15.20 段

“将扶贫”改为“消除贫穷”；

第 15.21 段

(b) 分段，将“减轻贫穷”改为“消除贫穷”；在“执行情况”之后加“及其审查成果”等字；

分段 (c)，将“缓和农村贫困”改为“消除农村贫困”；删除“实现良政和”等字；

分段 (d)，在最后一行“框架”之后加“及其审查成果”等字。

第 15.36 段

分段 (a) 中最后一行“基础”之后加“，包括通过建立国家、分区域和区域的信息系统网络进行”。

方案 16

欧洲经济发展

165. 2000 年 6 月 16 日，委员会第 15 次会议审议了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 16，欧洲经济发展。

166. 秘书长的代表介绍了该方案，并回答了在委员会审议该方案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167. 委员会成员表示支持欧洲经济发展方案的活动。

168. 委员会成员指出该方案的总方针相当均衡，适当地反映出优先事项。委员会成员赞赏欧洲经济委员会（欧洲经委会）改革进程以及欧洲经委会努力避免工作重复，并且针对其活动发展出部门间方法。这些工作可更明确地反映在成绩指标。有人表示，在次级方案 2 下，不能接受把新建或改进的公路和铁路联线数目当作欧洲经委会活动的一项成绩指标。委员会成员对该方案的重点放在经济转型国家以及该区域有关的整合工作，表示满意。

结论和建议

169.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核准中期计划草案方案 16（欧洲经济发展），但须作出下列修改：

第 16.4 段

该段案文改为：

“将性别观点和商界参与纳入主流为跨部门的关切问题，是欧洲经委会战略方向的组成部分。《行动计划》规定在欧洲经委会的所有活动中必须包含将性别观点和商界参与纳入主流，并要求所有主要附属机构在拟订、通过和执行其工作时考虑到这一点。”

第 16.15 段

在第 1 行“目标为”之后活添加“通过及时提出统计数字”等字样；

第 16.20 段

在第 1 行，将“经济一体化”改为“欧洲经委会对经济一体化的贡献”；

第 16.28 段

在第 4 行，在“立法”之前加添“国际商定的”等字样；

第 16.30 段

在第 2 行，在“投资”之后加添“企业活动”等字样；

第 16.33 段

(f) 分段的内容应改为：“关于农产品的新的和经增订的国际标准和建议。”

方案 17**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和社会发展**

170. 2000 年 6 月 19 日，委员会第 16 次会议审议了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的方案 17，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经济和社会发展 (A/55/6 (Prog. 17))。

171. 秘书长的代表介绍了该方案，并回答了在委员会审议该方案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172. 有人表示支持该方案。有人认为，拟订的方案叙述了为应付该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所需采取的必要步骤。然而，为防止重复工作和浪费，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社会委员会（拉加经委会）应将重点放在它具有强大相对优势的领域。

173. 有人对拉加经委会组织结构及其拟订次级方案结构的改变表示欢迎。另外，有人对将性别观点纳入区域发展主流表示欢迎。

174. 有人指出，该方案的总方向应充分提到几次重大的国际会议。

175. 有人感到，一些次级方案的叙述较短，而且未表明委员会如何能进行其活动。叙述中未充分提到促进投资和筹资的措施以及外债问题。也有人表示意见说，对生产和贩运毒品的解决办法应更为全面，该方案应考虑到毒品与犯罪之间的关系，并在战略中包括处理犯罪和毒品问题的综合办法。此外，私营化和取消对经济活动的管制，以及国家为保护消费者、尤其是脆弱群体在控制或监测自由化产生的不利影响方面发挥的调控作用所产生的挑战均未充分反映在该方案中。

176. 有人强调拉加经委会应当为该区域的利益努力提出更多将由发展帐户资助的项目。

结论和建议

177. 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方案 17(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和社会发展), 但需作出下列修改:

第 17.7 段

在“协助它”之后, 插入以下文字:

“加强预警反应能力, 以便应付紧急情况和金融危机的扩大, 并”。

第 17.8 段

将“经济体”之前的“自然”改为“本国”。

第 17.9 段

将“知名人士”改为“会员国”。

第 17.16 段

在第二句结尾插入以下一段: “……经济政策(财政、金融和汇率的政策)与该区域正进行的结构性改革以及金融全球化可能造成的各种新的外部限制之间是否协调; 协助会员国制定国际和区域的战略, 解决外债产生的问题; 和支持制定和执行加强国内能力的政策, 以产生财政资源用于投资, 同时建立适当的机构和手段, 使这些资源变成资本积累, 并促进加快积累的进程”

第 17.20 段

在第三句起首, 插入以下一句: “在对毒品问题采取国际综合解决办法的框架中, ……”。

在最后一句中, 在“全国政策”之前插入“国际及区域的合作和”; 并在“其他”之后插入“和非歧视性”。

第 17.22 段

在(d)分段起首插入以下一句: “加强国际及区域的合作并”。

在(d)分段之后增加一个分段如下: “(e) 加强该区域会员国的能力, 以便管理和减轻结构性调整措施对社会产生的影响, 以及全球化问题对经济产生的挑战”。

第 17.26 段

将第四句“公平”一词改为“两性平等”。

第 17.35 段

在 (e) 分段之后增加以下分段：“(f) 需继续进行该方案在加强国家调控职能方面的工作，除国家在区域框架中仍然有效的其他调控职能之外，促进市场机制的有效运作”。

第 17.39 段

删去第五句。

在接下一句的“相互关系进行经验主义的分析，”之后插入“协助会员国更好地了解可能存在的这种关系”等字。

第 17.48 段

删去第六句。

第 17.54 段

在“体制能力”之后插入“以及经济、技术和财政的能力”。

在“不利”之前将“其”改为“任何”。

第 17.58 段

在 (a) 分段中，删去“和私营部门”等字。

在 (a) 分段中，将“以符合本半球一体化的进展”改为“考虑到现有区域努力”。

在 (a) 分段之后加入下列分段，并对以下各分段重新编号：“(b) 加强该区域各国的经济、技术和财政的能力；”。

在 (b) 分段（现为 (c) 分段）中，插入分段 17.59(c)，并按顺序重新编号。

第 17.59 段

删去 (c 分段)（现为 17.58(d) 分段）。

立法授权

在方案 17 下，加插下列大会决议：

“53/172 金融危机及其对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增长与发展的影响（次级方案 1 和 10）”

并在次级方案 10 下，删去下列大会决议：

“53/172 金融危机及其对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增长与发展的影响”

方案 18

西亚经济和社会发展

178. 2000年6月22日，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25次会议审议了2002-2005年中期计划草案的方案18，西亚经济和社会发展。

179. 秘书长的代表介绍了该方案，并回答了在委员会审议该方案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180. 有人表示了对该方案的支持。

181. 有人对该方案的某些措辞表示关切，指出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西亚经社会）没有资格也没有权利对会员国作出判断。必须修改措辞，使之与西亚经社会的权限相符。

182. 有人强调尚未就良政这一概念达成具有立法性质的协议，因此不应在文件中提及这个概念。

183. 有人指出成就指标未能明确地反映出方案的优先次序，这些指标本应强调水和能源问题。据指出，成就指标似乎更侧重于衡量会员国的表现，而不是西亚经社会的表现。

结论和建议

184.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核可中期计划草案的方案18，西亚经济和社会发展，但须作出下述修改：

第18.2段

第三句，以“经常向会员国通报各项标准和趋势，以便它们可能时采用和作出适应性修改”取代“促进采用和适应性修改全球原则、标准和趋势”。

第18.3段

(b)分段，以“支持成员国旨在实现更大程度的区域合作与协调的所有努力和举措并促进它们对拟订协调一致的政策感兴趣”取代第一行的“培养成员国对通过区域合作和协调拟订协调一致的政策的好处的兴趣”。

第18.11段

在第二句中，以“基于发展的权利”取代“基于权利”。

在第三句中，删除“为社会部门提供预警系统”的字样；和以“社会发展进程”取代“发展进程”。

将第四句和第五句改为：“西亚经社会各成员必须应付各种社会问题，例如收入分配不均、贫穷、基本社会服务的提供不平衡、文盲、健康不良、城市化和人口移动，特别是难民和流离失所，和妇女有限度地参与发展进程”。

删除后面两句。

在下一句（倒数第二句）中，删除“区域一级的”。

第 18.12 段

在第二句中，在“民间社会”前加上“区域一级”。

第四句改为“同时也将协助各成员国拟订各项促进可持续人力发展的战略。将特别注意缓解贫穷和生产性就业，同时强调家庭作为社会凝聚的基本单元。另外，将强调具有透明度的、问责制的治理、各项人权，特别是发展权，作为促进可持续人力发展的手段”。

在最后一句中以“倡导在该区域采取基于两性平等和公平的解决办法，包括将性别观点纳入政策、计划和方案”等字取代“倡导对该区域的两性平等和公平问题采取基于权利的解决办法”等字。

第 18.13 段

- (a) 分段，在“基本”后面加上“国家”。
- (b) 分段，在“民间社会”前加上“区域一级”。
- (c) 分段，在“社会指标”前加上“本国”；

第 18.14 段

- (a) 分段，以“采取国家社会政策”等字取代“正式采取社会政策”等字。
- (b) 分段，在“民间社会”等字前加上“国家一级的”等字。
- (c) 分段，在“使用”等字后面加上“本国”等字。

第 18.16 段

在第三句中，以“具有透明度的、问责制的治理”等字取代“良政”等字；

第 18.25 段

在“目标是”等字后面加上“制定国家一级统计数据和在区域一级协调这些数据”等字。

在本段结尾处，在“国家”等字后面加上“和区域”等字。

第 18.30 段

在“民间社会机构”等字前加上“区域一级的”等字。

立法授权

在次级方案 1 下，增添下列授权：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决定

6/1 对淡水的管理采取战略性办法”

方案 19

人权

185. 2000 年 6 月 19 日，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 17 次会议审议了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 19（人权）（A/55/16（Prog. 19））。

186.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介绍了方案 19，并回答了委员会审议该方案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见第二部分，第二章，第 49 段]

结论和建议

187. 委员会决定第四十届第二期会议继续审议此项方案（见第二部分，第二章，第 49 段）。

方案 20

人道主义援助

188. 2000 年 6 月 20 日，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 19 次会议审议了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的方案 20（人道主义援助）（A/55/6/（Prog. 20））。

189. 临时紧急救济协调员介绍了方案 20 并回答了在委员会审议该方案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190. 与会者表示大力支持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的工作，特别是支持通过协调和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继续开展活动。与会者赞扬机构间常设委员会(机构间常委会)发挥的作用并欢迎最近为加强该办事处而作出了努力。

191. 会议强调指出，必须严格按照大会第 46/182 号决议确立的原则进行人道主义援助活动。重点是，在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时必须充分遵守公正和中立的原则。会议着重指出必须尊重国家主权，并且受灾国家在人道主义援助活动中应发挥主要作用。

192. 会议指出，并未授权将人道主义援助同政治和维持和平倡议结合起来，它也不是大会第 46/182 号决议确立的指导原则的一部分。在这方面还提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商定结论 1999/1。

结论和建议

193. 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 2000—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 20 (人道主义援助)，但须作以下修改：

第 20.1 段

第二句“再次确认”改为“重申人道主义援助的指导原则”。

第 20.2 段

“倡导人道主义原则和关切事项”改为“宣传人道主义问题”。

第 20.3 段

案文改为“本次级方案的目标是确保对需要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局势作出有效的国际回应。”

第 20.4 段

第二句“有关人道主义问题的”改为“有关人道主义援助问题的”

第三句改为：“该处又应受影响国的请求或应其他机构请求并得到有关国家核可拟订并促进这类国家对国内流离失所者提供援助和保护的工作”。

第四句的“人道主义行动”改为“人道主义援助活动”。

第五句中的“过去人道主义行动”改为“过去经验”；“未来的人道主义行动”改为“未来的人道主义援助活动”。

最后一句末尾添加“并就其活动定期向会员国作简要报告”。

第 20.5 段

删除“和保护”。

第 20.6 段

删除：“联合国立法机构通过一些政策措施；”最后一句改为：“通过机构间常设委员会在具体国家问题上加强机构间协调与合作”。

第 20.7 段

将“联合国系统及其伙伴”改为“联合国系统和其他相关组织”。

第 20.8 段

在第二句，将“人道主义共同行动计划”改为“人道主义共同援助计划。”

最后一句改为：“紧急情况联络处遵照大会第 46/182 号决议的规定，严守人道、中立和公正原则，在人道主义援助活动上及时向联合国系统提供信息和咨询。如果人道主义援助是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承担的任务，则双方应进行协调，以避免工作上的冲突并确保人道主义援助的公正性”。

第 20.9 段

删除“联合国系统的政治、维持和平、发展和人道主义构成部分之间的信息流通更有效”等字。

第 20.11-20.14 段

次级方案 3 案文如下：

“次级方案 3

“减少自然灾害

“目标

“20.11 本次级方案的目标是减少易受自然灾害的风险并通过在这方面执行协调一致的政策确保对自然灾害作出有效的国际回应。

“战略

“20.12 本次级方案的实质性职责交付给主管人道主义事务副秘书长直接领导的国际减少灾害战略秘书处执行。依照大会第 54/219 号决议的规定，该秘书处将支持减少灾害机构间工作队，该工作队的任务是在 2000-2001 年期间审查今后减少自然灾害的安排。工作队将向该秘书处提供政策指导并召开与减少自然灾害有关的专家特别会议。

“20.13 国际减少灾害战略秘书处将担任各种减少灾害战略和方案的协调中心，并确保这些领域及社会经济和人道主义领域的协同作用。该秘书处还将成为信息交换和传播中心，包括传播关于在各级提供民事保护和应急措施的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的名单，并增订现有资源记录，以协助处理自然灾害。它还将为国家委员会提供后援。作为

一个推动减少灾害和执行国际战略的跨学科论坛，该工作队将成为联合国系统内制订减少自然灾害的战略和政策的论坛，查明减少灾害政策和方案中的差距，并建议采取补救行动。工作队确定的优先事项包括：(a) 预警；(b) 发展中国家能力建设；(c) 将减少自然灾害作为可持续发展的主要内容；(d) 运用科学和技术预防灾害。

“20.14 此外，本次级方案之下的活动重点是提高公众对自然、技术和环境灾害对现代社会造成的危险。在这方面，它将尽力促使公共当局承诺减少人民、人民的生计、社会和经济基础设施和环境资源面临的危险。本次级方案还将动员公众参与各级的执行工作，以便通过加强伙伴关系和扩大各级的减少风险网络建立抗灾社区。此外还将努力通过国际发展合作合作和技术合作，特别是通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活动，加强发展中国家在防灾、减灾和备灾领域的行动能力。”

“预期成绩

“20.15 预期的成绩将包括提高发展中国家在防灾和减灾方面的应变能力，包括更多地参加与减少灾害有关的培训和讨论会；扩大关于减少自然灾害伤害可能性的科学和技术知识；增加公众对自然、技术和环境灾害有关危险的了解；更好地动员国际社会提供支持，以协助预防和处理自然灾害以及灾后的重建。”

“成就指标

“20.16 成绩指标将包括具备处理防灾和减灾技术能力的国家数目增加；自然、技术和环境灾害预警进程得到改进；减少风险联络网数目增加；加强动员国际支持，以协助预防自然灾害。”

第 20.15 段

在“……协助……”之前插入“应有关会员国的请求”。

第 20.16 段

删除分段(f)中的“在地震之后。”

第 20.17 段

此段案文改为：“预期的一项成绩将是更及时地减轻自然灾害和环境紧急情况，包括技术事故造成的苦难，并增强发展中国家处理救灾问题的能力。”

第 20.18 段

改为：“在向自然灾害和环境紧急情况，包括技术事故受害者提供救灾援助活动方面，本次级方案的成绩指标应更好地反映它们同本次级方案预期成绩和目标的关系。”

第 20.19 段

将“增加对人道主义原则和关切事项的支持和认识”改为“增加对人道主义援助指导原则、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法的支持和认识”。

第 20.20 段

第七句改为：“关于人道主义紧急情况，该处将提供适当预告，以便采取预防和应对措施”。

第 20.21 段

“更遵守人道主义原则和……事项” 改为：“进一步认识人道主义问题”。

立法授权

在次级方案 1 下，增列大会下列决议：

54/98：“白盔”志愿人员参与联合国在人道主义救济、复原和技术合作促进发展方面的活动；

54/167：保护和援助国内流离失所者”

在次级方案 2 下，增列下列大会决议：

54/97：加强国际合作和协调研究、减轻和尽量减少切尔诺贝利灾难的后果的努力”

方案 21

对难民的保护和援助

194. 2000 年 6 月 20 日，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 19 次会议审议了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的方案 21，对难民的保护和援助。

195. 秘书长的代表介绍了该方案，并回答了在委员会审议该方案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196. 对方案表示坚决支持，对方案着重解决难民妇女和老幼难民的特别需要和能力表示满意。又表示赞赏着重拟订备选办法的做法，以确保难民营和住区的安全及其平民和人道主义性质。并有人强调，方案应优先注意通过遣返难民以及使难民重返本国社会来永久解决难民问题，并应为此目的，拟定具体的预期成果和成就指标。

197. 有人认为可以更妥善地拟订某些预期成果和成绩指标，以互相补充。

结论和建议

198.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核准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 21, 但须作出下列修订:

第 21.1 段

第一句, 以“确保向”取代“向”。

第 21.2 段.

第二句, 以“以确保回返者获得援助帮助他们可持续地重新融入社会”取代“向回返者提供援助”。

第 21.5 段

(d) 分段, 在“以密切注意……”之前加进“确保难民专员办事处及其伙伴”。

第 21.5 段

(e) 分段, 在“将难民……”之前加进“确保难民专员办事处及其伙伴”。

(f) 分段, 在该段末加进下文: “在这方面, 应充分考虑到联合国官员在执行职务时的义务, 以全面遵守会员国的法律规章及其对本组织的职责和责任。”

(g) 分段, 增加一段如下: “(h) 尽早动员国家和国际人道主义组织向难民和其他有关人员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第 21.9 段

(d) 分段, 在“以”和“解决”之间加进“预防和”。

第 21.10 段

(b) 分段, 在“返回”后加进“难民和其他有关人员”。

(c) 分段开头, 在“数目”之后加进“减少”

在(c)分段后增加一段如下: “(d) 基本保护需要未获满足的难民妇女、儿童和老年人的数目。”

第 21.11 段

在“……目标是”之后加进“确保”。

第 21.13 段

第五句, 在这句之后加进下列句子: “难民专员办事处将设法尽量动员国家和国际的其他人道主义组织向难民和其他有关人员适当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第 21.16 段

把 (c) 分段改为：

“改进与有关东道国政府在业务方面的合作，加强与有互补性任务的政府间机构和非政府组织的合作渠道，同时由难民专员办事处加强与这些组织合作，适当时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第 21.17 段

在 (c) 分段后增加一个分段如下：

“(d) 获援助及遣返的难民数目”

方案 22

巴勒斯坦难民

199. 2000 年 6 月 21 日，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 20 次会议审议了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 22，巴勒斯坦难民。

200. 秘书长的代表介绍了该方案，并回答了在委员会审议该方案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201. 委员会成员对该方案表示支持。成员指出中期计划草案设计得很好，能针对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和救济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在处理巴勒斯坦难民问题的重要作用。委员会成员欢迎该计划的总方针、目标、战略、预期成果和成绩指标。成员对近东救济工程处的工作表示赞赏。此外，成员还欢迎将巴勒斯坦难民的自力更生和增加有收入的机会列入目标。

202. 有成员对是否有足够资源供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工作，表示关切。成员表示赞成向近东救济工程处提供更多的资源，还有成员表示应鼓励国际社会，包括私营部门在内，同近东救济工程处合作扩充捐助者及数目。

203. 委员会成员欢迎近东救济工程处精简业务，通过提高产量，节省费用，不过，有成员指出，近东救济工程处已到了不能再削减经费的地步了。

结论和建议

204. 委员会建议大会核可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 22（巴勒斯坦难民），但须作下列修改：

第 22.10 段

删除这一段，并相应地将各分段重新编号。

方案 23

新闻

205. 在 2000 年 6 月 21 日第 20 次和 21 次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 23，新闻。

206. 主管新闻副秘书长介绍了该方案并回答了委员会审议该方案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207. 有人支持该方案的目标并强调了广泛传播新闻的重要性。有人强调指出，联合国的新闻活动对于世界各地人民了解和认识联合国的作用和目标非常重要。

208. 有人认为，各国在技术能力方面差异很大，无线电广播是与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广大听众联系的最为重要的媒体之一。

209. 有人强调说，联合国新闻中心在特别是地方和区域两级传播有关联合国的作用和活动的信息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在这方面，有人认为，在审查这些新闻中心可能同联合国其他外地办事处合并问题时，应考虑到已合并的中心的经验以及东道国的协议。也有人强调说，任何合并行动必须确保新闻部能有效地履行其任务。

结论和建议

210. 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核准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 23，新闻，但须作下列修改：

第 23.2 段

第二句，“促成”两字改为“促进”。

第三句，“媒体”之后插入“政府组织”。

最后一句应改写如下：

“将特别注意发展中国家特别关心的领域，尤其是非洲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特殊需要，同时铭记着大多数发展中国家没有从信息革命中充分获益，而且信息技术差距越来越大，以及酌情注意其他转型期经济国家，以便促进缩短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在新闻和通信领域的差距”。

第 23.3 段

在最后一句，“国际新闻编辑人员”改为“有关的大众媒体”。

第 23.5 段

“准确”两字之后应插入“及时、不偏袒”等字。

第 23.8 段

在第一句末，添加“但不应损害出版物的传统分发方式”。

在最后一句末，添加“；以及多边发展问题，裁军，消除流行的艾滋病，各文明之间的对话和自然灾害”。

第 23.9 段

在第一句末，添加“按照大会的有关决定”。

第 23.10 段

在第一句，在“联合国”之前添加“传统出版方式以及”。

第 23.11 段

在第一句，在“新闻稿；”之后添加“在联合国网址上设立特别网页”。

在第一句，在“简报会”之前添加“关于联合国活动”等。

将“训练来自发展中国家的播音员和新闻人员”改为“训练来自发展中国家和转型期经济国家的播音员和新闻人员”。

在第一句之后，插入两句如下：

“新闻部将确保适当使用新闻材料并继续改善旨在促进联合国工作的各项活动。为此，将根据新闻材料和活动设计时的具体目标，定时有系统地评价和审查这些新闻材料和活动”。

第 23.12 段

在本段末，添加如下：

“联合国和民间组织各机构建立更牢固的伙伴关系；通过更多地使用最新的通信技术，包括因特网，更迅速和有效地交流信息；将加强联合国系统同系统外组织和机构的伙伴关系”。

第 23.13 段

在“提高”两字之前插入“更多地通过报纸、无线电、电视和全世界有关因特网网址报道联合国的活动以及”。

第 23.16 段

在本段之后添加一段如下：

“23.16 之二. 为了确保充分地传播有关维持和平行动和人道主义援助任务的客观新闻，将发展有效的新闻能力”。

第 23.17 段

在第二句之后，添加一句如下：

“新闻部根据从发展国际无线电广播能力试验项目取得的经验和会员国就此作出的决定，将研究如何提高其广播能力。”

第 23.17 段

在本段之后，添加一段如下：

“23.17 之二。联合国新闻中心将继续是促进向会员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一大批人传播新闻的重要机构。在这方面，新闻部将同在其国内联合国新闻中心已经合并或关闭的会员国协商，以期酌情恢复这些中心。”

第 23.18 段

在第一句之后，添加一句如下：“在这方面，新闻部将继续努力实现六种正式语文的对等。”

第二句（现在是第三句），在“为了”两字之前添加“此外”两字。

第 23.20 段

在本段之末，添加如下：“特别是关于维持和平行动的关键听众；使媒体和其他听众更多和更快地取得联合国发布的新闻；通过进一步发展和提高现有的每日要闻提供更充分的新闻服务；加强新闻部迅速答复媒体的能力；应要求可有效交付高质量视听材料和照片的能力；在报道联合国活动方面加强同国际无线电和电视广播公司的合作，以及发展有效的新闻能力”。

第 23.21 段

在“涵盖的地理区域都有所增加”之后，添加如下：“；通过媒体包括无线电、电视、报纸和因特网等加强如实地正面叙述联合国的活动；在同有关会员国的协商下审查已经合并或关闭的联合国新闻中心的情况；”

在本段之末，添加“加强维持和平行动领域新闻能力的效益。”

第 23.28 段

在本段末添加如下：“；以及加强托存图书馆、新闻中心和联合国系统外地办事处之间的协调。”

第 23.29 段

在本段末添加如下案文：“以及发展对联合国的支持。新闻部将提高联合国出版物和散发过程的效率和成本效益”。

方案 24

管理事务和中央支助事务

211. 2000年6月21日,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21次会议审议了2002-2005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24,管理事务和中央支助事务(A/55/6(Prog.24))。

212. 主管管理事务副秘书长介绍了该方案,并回答了在委员会审议该方案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213. 委员会成员对该方案表示支持。成员欢迎在联合国管理事务方面更多地利用信息技术,并强调这一点的重要性。

214. 委员会成员注意到和支持关于提高和扩展联合国与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之间共同事务制度的工作。共同和合办事务的加强和扩大应以提高已获授权的活动的执行效率为依归。

215. 秘书处应根据现有条例确保按照大会所确立的准则和其他立法机构的各项决议达成这些目标。

216. 将人力资源管理权力授予各部厅负责人,并应同时要求按照大会关于人力资源管理改革的决议以及现有条例和细则订立明确的问责制。

结论和建议

217. 委员会建议大会批准2002-2005年中期计划草案经下列修改后的方案24(管理事务和中央支助事务):

第24.1段

在倒数第2行,在“号”之后加添“、第52/220号第53/221号决议”等字样。

第24.2段

在第一句“在“改革方案”之后加添“以及其他有关决议和决定”。

在第四行,在“简化程序的工作”之后加添“尽可能并且在对所提供服务的总品质无不利影响的情况下,”等字样。

第24.5段

在第6行,在“方式”之后加添“执行大会有关决议和决定并且”等字样。

第 24.6 段

第 4 行，删除“有限”两字。

第 24.7 段

将“使方案管理人拥有有效执行已获授权的方案的权力”，改为“确保方案管理人有效执行已获授权的方案”。

第 24.8 段

在第一行“使用者”以前加添“大会和”等字样。

第 24.10 段

在第 4 行，在“严格遵守”之后加添“和管理”等字样。

将第三句改为：

“将进一步加强将立法授权化为计划和方案预算以及在经常预算、维持和平行动预算，国际法庭预算和预算外资源应用《方案规划、预算内方案部分、执行情况监测和评价方法条例和细则》，以促进联合国活动和资源的有效管理、执行、监测和评价”。

第四句，“可用的资源范围”等字改为“充分遵照《联合国财务条例和细则》”。

第 24.11 段，预期成绩：

第一句，将“严格遵守”改为“更妥善地执行”。

在第一句末尾加添“以及大会各项决议和决定”等字样。

在第二句，将“妥善”改为“高效率 and 有效益地”。

第 24.12 段

在 (c) 分段后加添一个分段如下：

“(d) 按照并且充分遵守大会有关决议和决定，在经常预算、维持和平行动预算、预算外资源以及法庭预算更好地应用《财务条例和细则》及《方案规划、预算内方案部分、执行情况监测和评价方法条例和细则》以及其他核定预算程序和准则。”

第 24.13 段

将“落实和维持现代”改为“继续发展和维持高素质的”。

第 24.14 段

第一句，将“日内瓦、维也纳和内罗毕”改为“总部以外的”。

第二句，在“有系统”之后加添“、迅速”等字样。

第三句，将“人力资源管理的行政职权将继续逐步转移给各部门主管”改为“为了将人力资源管理的行政职权授予各部厅主管，将按照大会第 53/221 号决议建立一个设计妥善的问责机制。”

在最后一句以前，加添一句如下：

“人力资源管理厅将确保充分遵守大会关于人力资源管理的各项决议和决定”。

第 24.15 段

删除最后一句。

第 24.16 段

在 (d) 分段后加添两个分段如下：

“(e) 建立一个问责、透明和负责任的妥善制度以及改善现行的司法行政制度，作为人力资源管理改革进程的组成部分。”

“(f) 切实执行大会关于人力资源管理的各项决议和决定。”

第 24.17 段

第一句中“和符合成本效益地”等字改为“有效高质地”。

第 24.20 段

第一句，在“简化”之后加添“、透明”等字样。

立法授权

在次级方案 1 下，增列大会下列决议：

“54/249 2000-2001 两年期方案概算有关的问题”

在次级方案 3 下，增列大会下列决议：

“51/226 人力资源管理

53/221 人力资源管理

54/249 与 2000-2001 两年期方案概算有关的问题”。

方案 25

内部监督

218. 2000 年 6 月 21 日，委员会第 21 次会议审议了秘书长关于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方案 25（内部监督）的报告(A/55/6(Prog. 25))。

219. 负责内部监督事务的副秘书长介绍了该报告，并回答了在委员会审议草案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220. 有人对该方案表示支持，有人对内部监督事务厅中期计划草稿清晰简练表示满意。

221. 有人指出，有些次级方案需要改进，以适当反映出该厅的作用和职能。有人回顾说，大会第 48/218 B 号决议和第 54/244 号决议中明确规定了该厅的目标和职能。但方案中的一些提法似与内部监督事务厅的任务不一致。

222. 有人表示关注的是，所有四个次级方案的成就指标未反映方案 25（内部监督）的预期成绩，反映的却是其他方案的预期成绩。成就指标不应局限于衡量数量，还应包括评价建议的质量，并应侧重于对各方案和活动的效率和效力的影响。

结论和建议

223. 委员会建议大会核准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方案 25（内部监督），但须作下列修改：

第 25.1 段

第三句，在“联合国”之后添加“方案规划、预算内方案部分、执行情况监测和评价方法的有关条例和细则”。

在第三句中删除提及第 53/207 号决议和第 54/236 号决议之处。

在最后一句末，将“这些监督责任的覆盖范围包括本组织的资源和工作人员”改为：“监督厅协助秘书长履行其对本组织的资源和工作人员的内部监督职责”。

第 25.2 段

在第一句，将“联合国须确保更严格遵守各项决议、条例、细则和政策”改为“协助各会员国和本组织确保方案遵守各项决议、条例、细则和政策”。

在第一句，在“取得的更好的成果”之后添加“并确定影响到快速高效地执行各项方案的各种因素”。

第 25.5 段

在 (a) 分段中删除“适当性”和“影响”等语”。

在 (b) 分段中删除“改变联合国主要方案的内容，必要时审查其目标”。

第 25.6 段

第二句，在“该股将进行评价以”之后，添加“便利各政府组织”等字。

第三句，在“与成效”之后，添加“执行”。

第 25.7 段

在“改善”之后添加“进一步协助各政府间机构确定”。

第 25.8 段

此段应改为：

“成就指标应包括：

(a) 方案主管机构执行的业经相关的政府间组织核准的评价建议的数目；

(b) 加强与外部监督组织的协调；

(c) 有助于各政府间机构更有效地分析各方案的执行情况和效力 的评价建议的质量；

(d) 方案管理员进行的自我评价的质量和程度。”

第 25.10 段

中文本毋需改动。

第 25.12 段

(b) 分段应改为：

“ (b) 更为有效地利用财政资源， [以便保证]/[从而更好地] 执行各项方案和任务， 并制订更为有效的程序”。

在 c) 分段后加添一分段如下：

“ (d) 加强与外部监督组织的协调”。

第 25.13 段

此段应改为：

“本次级方案的目标是加强方案执行，办法是监测方案支付及产出以确定它们是否充分、及时并符合任务规定，它们是否有效地针对了方案目标，具各种资源[是否]得到了有效利用”。

第 25.14 段

在第二句，在“实现”之后，添加“各项目标和”一语。

第 25.14 段

在第二句，用“所列的目标”取代“所作的承诺”。

第 25.15 段

此段应改为：

“预期成绩将包括由方案管理人员更有效地监测各项活动的执行情况，并就此通过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向大会作出汇报；以及更及时地执行方案”。

第 25.16 段

在该段末尾添加如下：“根据《方案规划、预算内方案部分、执行情况监测和评价方法条例和细则》第 6.3 条及时提交各项报告”。

第 25.18 段

最后一句应改为：“此外，如有需要，该科将酌情向联合国各基金和规划署提供调查服务”。

第 25.20 段

在“成就指标将涉及”之后添加“根据大会第 48/218 B 号决议和第 54/244 号决议改进调查职能的质量”。

C. 评价

1. 加强评价结果在方案设计、交付和政策指示方面的作用

224. 2000 年 6 月 5 日和 6 日，委员会第 2 次、第 3 次和第 4 次会议审议了秘书长的说明，其中转递内部监督事务厅（监督厅）关于加强评价结果在方案设计、交付和政策指示方面作用的报告 (A/55/63)。

225. 主管内部监督事务厅副秘书长介绍了该报告，秘书长的代表对委员会审议报告时提出的问题作了答复。

讨论情况

226. 有人指出，这份报告应该具有较高的分析和定性性质，应该说明联合国内部如何利用评价。如果提供所述评价的细节，具体举例说明结果以及开展评价的方式，包括评价结果对方案设计、交付和政策指示的影响，就比较有效。委员会注意到，关于大会事务和会议事务及支助事务以及在拉加经委会所开展评价的各节都对评价工作、包括评价的影响和贡献作了分析性论述。

227. 有人指出，在各组织实体内部进行评价的类别有很大差异，这反映出各组织和活动纷繁多样。

228. 还有人指出，今后的评价报告应该说明预算方面的限制对方案设计、交付和政策指示的改革措施产生哪些影响，并列载改进评价及其在方案规划条例和规则所产生综合管理周期中的作用的建议。在这方面，有人指出，方案执行情况报告的作用不应该重复。

229. 有人指出，报告的结论部分指出，与两年前所述的情况相比，评价工作已有大幅度改进，这种说法不正确；联合国现行评价系统没有实施《方案规划、预算内方案部分、执行情况监测和评价方法条例和细则》(ST/SGB/2000/8) 条例 7.1 第七款的规定。该《条例和细则》条例 7.3 规定了解决办法，其中建议，可以由联合检查组等机构或者专门进行评价的其他外部独立机构作外部评价。

结论和建议

230. 委员会强调，评价的作用越来越重要。

231. 委员会建议，内部监督事务厅今后的报告应该更多地进行分析，评价秘书处是否切实履行评价职能，并考虑如何加以改进，以期依照《方案规划、预算内方案部分、执行情况监测和评价方法条例和细则》规定，加强评价在方案设计、交付和政策指示方面的作用。

232. 委员会强调，内部评价系统应该从外部评价机构开展的工作中吸取经验，以便开展有效、独立和严谨的评价。

233. 委员会欢迎内部监督事务厅开展关于评价方面的训练活动，并鼓励今后发展这些活动。

234. 委员会决定：

(a) 2001 年深入评价的主题应是可持续发展和人口问题；

(b) 2002 年深入评价的主题应是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支助和协调以及法律事务。

235. 委员会强调，应该根据大会 1994 年 7 月 29 日第 48/218 B 号决议和 1999 年 12 月 23 日第 54/244 号决议规定，提交评价报告。

2. 深入评价全球发展趋势、问题和政策，社会和微观经济问题及政策的全球处理方式，以及各区域委员会的相应次级方案

236. 2000 年 6 月 5 日和 6 日，委员会第 2、3 和 4 次会议审议了秘书长的说明，其中转递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深入评价全球发展趋势、问题和政策，社会和微观

经济问题及政策的全球处理方式，以及各区域委员会的相应次级方案的报告（E/AC.51/2000/2）。

237. 主管内部监督事务副秘书长介绍了该报告。秘书长的代表回答了在委员会审议该报告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238. 委员会认为传播社会-经济分析至关重要，传统的办法，如分发印刷材料、秘书处的官员举行简报和无线电广播应该继续使用并予以加强。新的通信办法如为发展筹措资金网址的范例，有助于促进这个领域的资料交流，秘书处应给予足够的重视。

239. 委员会指出，经常性出版物过去没有对政府间程序作出重大投入，其中有些出版物已经大大改观。委员会希望经过改革的这些出版物将有助于进行中的联合国各次重大会议的后续工作。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必须加强全球经济长期趋势的分析。

240. 委员会认为，协调的潜力并没有充分实现，因此必须改善区域和全球方案之间的信息流动。委员会认为区域方案自己之间更完善的协调，和区域方案与全球方案之间更紧密的协调，可能导致资源的更有效使用。

241. 委员会对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内分配给分析社会-经济发展趋势的资源减少表示关注。委员会认为，根据这种结果监督厅应该拟订建议供委员会在相关的议程项目下审议。

242. 关于对次级方案 28.7 没有提供专门的政府间指导，代表们可能会期望在报告中看到解决这个问题的具体的建议。

结论和建议

243. 委员会建议核可报告中所载的建议，但需考虑以下意见：

建议 1.

应维护《世界经济和社会概览》的参考价值。

建议 3.

这项建议将如何执行并不明确。

秘书长应确保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发展足够的力量，以执行相关的政府间任务。

建议 4 和 5.

不应该载入“如果资源允许”等用词。建议的活动的重要性应是首要考虑。

建议 6.

通过专家网络分发应作为其他分发手段的补充。

244. 委员会建议经济和社会事务部采取措施审查其以更好的方式分析社会-经济发展趋势的能力。

3. 深入评价提高妇女地位方案

245. 委员会在其 2000 年 6 月 5 日和 6 日第 2、3 和 4 次会议商审议了秘书长转递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深入评价提高妇女地位方案的报告(E/AC. 51/2000/3)。

246. 主管内部监督事务副秘书长介绍了这一报告，秘书长代表则答复了委员会审议报告期间所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247. 据指出，报告有些部分叙述性太多，应更具有分析性。但是，据指出，报告很全面、广泛和资料丰富。报告也公平评价了方案的各项活动和方案的成就与局限，包括资源方面的限制。

248. 方案主管受到赞扬，特别是关于其在组织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的审查和评价工作方面的作用。有人指出了在编制方案预算时将性别观点纳入主流的重要性，特别是涉及下一个中期计划的部分。

249. 有人对报告未能讨论资源紧缺问题表示关切。

250. 有人认为，仍需要通过传统管道分发印本，因为不是要求提供资料的所有用户都能够经由因特网进入网址。

251. 据指出，由于时间有限，不是所有非政府组织都能对委员会讲话。一些非政府组织抱有不切实际的期望，并不公平地指责提高妇女地位司未能让它们向委员会讲话。

252. 据指出，所有非政府组织都已经义务将其报告译成联合国工作语文。还据指出，联合国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预定讨论的报告都列在《联合国日刊》上。

253. 在审议建议 10(b)时，有人指出，必须查明其是否与管制非政府组织参加政府间讨论的既定规则和程序一致。

结论和建议

254. 委员会同意提高妇女地位方案继续有其重要性和相关性。

255. 委员会建议核可建议 1(a) 及 (b) 和建议 2 至 10(a)，但须以以下意见为准：

建议 1 (b)

注意到缔约国提出的技术援助要求因资源紧缺而被拒绝，要求保证本建议可以获得执行。对公约缔约国妇女状况的评价应始终以缔约国提出的报告为依据；

建议 4 和 5

虽然不应责怪妇女地位司未在各机构间进行充分协调，但关于加强协调工作的这两项建议应得到迅速有效的执行；

建议 5

每一机构应斟酌履行其自身的义务；

建议 6

出版物的主要作用是促进妇女地位司的工作。虽然销售和分发这些出版物的工作很重要，应将更多的资源转用于实质性方案领域；

建议 8

妇女地位司已经负荷过多，很难同时参与在专业期刊上发表论文；

建议 9

两个网址的同时存在意味着相互重复。

256. 委员会建议核可建议 1 (c)，但有以下了解，即：(a) 将继续在《联合国日刊》上通知何时审议缔约国的报告，及 (b) 具有联合国咨商地位的所有非政府组织已经有义务将其报告译成联合国工作语文。

257. 委员会促请非政府组织委员会注意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深入评价提高妇女地位方案的报告第 13 段。

4. 对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就评价统计方案所提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三年期审查

258. 在 2000 年 6 月 5 日和 6 日举行的第 2 次、第 3 次和第 4 次会议，委员会审议了秘书长转交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对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就评价统计方案所提各项建议执行情况进行的三年期审查报告的说明 (E/AC. 51/2000/4)。

259. 主管内部监督事务副秘书长介绍了该报告。秘书长的代表回答了委员会审议报告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260. 有人指出，三年期审查提出的主要问题是，有必要广泛分发联合国的统计工作成果，在这方面可以参考其他有关组织的经验，包括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的数据公布标准。

261. 关于向会费委员会提供的国民帐户资料的保密问题,有人表示,这项工作应该更加透明。

262. 讨论中,人们对审查第五部分表中下列内容提出问题并发表看法: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信息系统(经社信息系统)、在全世界使用因特网、按用户要求提供的服务、学生的需要和统计司资源的转移。

结论和建议

263. 虽然确认先进技术在整個联合国系统传播统计资料方面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但是,如果采用先进技术的情况不普遍、效率不高或根本不存在,应继续利用传统数据传播手段。

264. 委员会认可三年期审查的结论。

5. 对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就深入评价人道主义事务部所提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三年期审查

265. 2000年6月5日和6日,委员会第2、第3和第4次会议审议了秘书长的说明(E/AC.51/2000/5),其中转递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对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就深入评价人道主义事务部所提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进行的三年期审查的报告。

266. 主管内部监督事务副秘书长介绍了该报告。秘书长的代表对在委员会审议该报告期间所提出的问题作了答复。

讨论情况

267. 与会代表注意到在执行委员会各项建议方面已取得进展。在这方面,与会代表赞赏在秘书处改组之后于1998年设立的新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所作的各种努力。

268. 关于该厅在紧急情况中快速提供所需支助的能力,有人表示关切目前尚无专门的联合国应急规则和程序。有人要求澄清为何未采行此种规则。与会代表还关切的注意到,由于未制定此种规则,紧急救济协调员尚未获得征聘应急人员的授权。还有人表示,有关的政府间机构应考虑并批准应急规则和程序以及对紧急救济协调员的进一步授权。

269. 有代表表示,外地协调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目前的各种安排,包括牵头机构概念,需要加以审查。应该给予紧急救济协调员更多的授权,确立其决策的职权范围,并为外地协调工作提供合格的人员。有代表表示,由于缺乏可用资源,最近对该厅所提出的要求超出了它的应付能力。

270. 有代表表示关切, 报告内建议 2 所述的机构间常设委员会指导委员会为何未设立。秘书长在 1997 年就已提议设立这个委员会。有代表要求澄清目前是否仍需要设立该指导委员会。

结论和建议

271. 委员会建议核准三年期报告内的建议 1 和 3, 但须参照以下意见:

委员会强调需要最后制定专门的应急规则和程序, 同时应考虑到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员办事处紧急活动的需求。这些规则和程序应由有关的政府间机构审查和批准。

第三章

协调问题

A. 行政协调委员会 1999 年年度概览报告

272. 2000 年 6 月 22 日, 委员会第 20 次会议审议了行政协调委员会 (行政协调会) 1999 年年度概览报告 (E/2000/53)。

273. 秘书长的代表介绍了该报告, 并回答了人们在委员会审议该报告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274. 有人表示, 行政协调会是联合国系统必不可少的一个构成单位。人们注意到, 按照方案协调会前几次会议上提出的建议, 行政协调会年度概览报告的内容和格式都已有了改进。有人认为, 已获改进的格式将有利于行政协调会与方案协调会之间进行更加积极和富有成效的对话, 并将使成员国更容易在讨论时受益于行政协调会的意见和拟订出指导行政协调会协调工作的政策准则。在鼓励进一步的改进时, 有人表示, 今后的年度报告不应局限于报告行政协调会的常会情况, 还应当为评价加强全系统协调方面所取得的进展提供依据。还有人指出, 秘书长的代表的介绍性发言提供了进一步的有益资料, 应当反映在委员会的报告里。

275. 人们对于报告非常坦率地分析了联合国系统在致力解决它所面临的难题方面的优势和弱点普遍表示欢迎。

276. 有人指出, 报告没有提供充分的资料, 说明行政协调会是怎样执行政府间机构、特别是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所拟定的授权任务、以及行政协调会在协调方面遇到哪些障碍。对此作出的解释是, 鉴于有关行政协调会及其附属机构的工作成果的充分资料都可以从行政协调会的各种报告和行政协调会的网址上得到, 因此年度报告较选择地提供资料, 并以更加侧重分析。人们被提请注意用来有效实施政府间授权任务的行政协调会程序及其它机构间程序, 这些反映在提交经社理事会及其各职司委员会的广泛报告里。这点在经社理事会第 1999/66 号决议中得到应有的认识, 该决议表示, 除其它外, 赞赏行政协调会在这方面的贡献。

277. 关于联合国系统在授权任务的实施及协调方面遇到的困难, 有人指出, 主要障碍之一是资源有限。

278. 人们欢迎行政协调会与经社理事会之间的对话得到加强。有人表示, 行政协调会的工作必须着重于在经社理事会及其它论坛里支助政策研拟工作。

279. 人们注意到行政协调会为扩大联系和争取各利益有关者支持联合国系统的工作和目标所做的各项努力。同时有人表示关切的是, 在发展联合国与民间社

会、非政府组织以及特别是私营部门的相互作用时，应当非常谨慎地行事，确保这种努力是在《联合国宪章》的整体范围内进行。

280. 有人认为，全球化既有积极有利的方面也有消极不利的方面；行政协调会应当更多地注重它的消极不利的影响以及如何减轻这些影响。有人还表示，致力于全球化影响的关键是实现国际经济制度的真正民主化。对此作出的解释是：行政协调会在这方面的基本做法是确保联合国系统的各组织尽可能地利用其集体能力，将全球化的力量引向最有利于各国人民、特别是有利于发展中国家人民的方向，从而最大限度地扩大全球化的益处，同时尽量减少其消极不利的影响。正是在这种框架范围内，行政协调会在世界贸易组织西雅图部长级会议和第十届贸发大会之后探讨了有关国际贸易制度的问题以及全球化所涉及的贸易、环境、劳工和人权方面的问题。

281. 有人强调，对于联合国同私营部门之间的相互关系，必须通过政府间磋商草拟各种规则和准则。

282. 有人说，在全球化挑战问题上，行政协调委员会使用了未被政府间机构所接受的词汇和用语。

283. 有人表示，贸易同环境/劳工/人权之间应没有任何联系。

284. 有人对给非洲的官方发展援助继续下降表示关注。联合国系统应当竭尽一切努力鼓励国际社会提供更多的援助来促进非洲的发展。

285. 委员会欢迎行政协调会重点致力解决非洲的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因为这在非洲正在成为一个严重的发展问题。同时有人指出，该流行疫也在亚洲迅速蔓延，因此也必须注重该流行病在亚洲的影响。对此所作的解释是，秘书长已在行政协调会 2000 年第一届常会上启动了这一进程。

286. 有人认为，行政协调会继续紧迫地注意在驻有特派团的国家内工作人员的安全和改善安全的措施问题，乃十分重要。

287. 在讨论到报告对《宪章》第五十条即有关制裁对第三方国家的影响问题的处理时，有人表示，这仍然是一个重要的问题，就此，报告应当做出更多的分析，包括对受影响国家所遭受经济损失的分析。对此的解释是，大会第 54/107 和 54/96 号决议的后续行动将由大会根据秘书长的报告直接审议。鉴于方案协调会会议的时间和大会审议该问题的时间的关系，尚无法将这些报告——由于情由可原的原因，这些报告尚未准备好——提交方案协调会。

288. 会议审议了行政协调会 2000 年的工作方案，人们对该方案表示了支持。

结论和建议

289. 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协调会的年度概览报告（E/2000/53）。委员会赞同年度概览报告的编写方式。

290. 委员会建议，在继续致力克服非洲境内的艾滋病毒/艾滋病流行疫的同时，也必须注重其它地理区域，特别是亚洲。在这方面它也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的倡议。

291. 委员会注意到，行政协调会继续注意工作人员安全和改善这种安全的措施问题。

292. 委员会强调，有必要考虑建立一种政府间进程，以研究联合国与私营部门之间的合作问题。

293. 委员会强调，行政协调会在实施有关调集和监测国际社会和联合国系统的经济援助努力以支援那些因执行安全理事会规定的预防或强制性措施而面临特殊经济问题的国家、找办法来解决这些国家的特殊经济问题、以及为那些受巴尔干事态发展影响的国家争取实现经济复苏、结构调整和发展的努力提供援助等政府间授权任务方面，可发挥重要的作用。

294. 委员会建议，行政协调会应当继续努力实施有关的政府间授权任务，并在其年度概览报告内报告它的进展情况。

295. 委员会建议审查报告第 70 段中的规定，因为这些规定不符合各项立法决定。

296. 委员会指出，在报告关于全球化挑战的第二节中，行政协调会经常使用反映政府间机构未采用的一些概念的词汇，并建议行政协调会今后着重注意已被接受的各种概念。

B. 执行 1990 年代联合国非洲发展新议程的联合国全系统特别倡议

297. 委员会 2000 年 6 月 22 日第 23 次会议审议了秘书长关于 1990 年代联合国非洲发展新议程的联合国全系统特别倡议的执行进展情况报告 (E/AC.51/2000/6 和 Corr.1)。

讨论情况

298. 大家回顾了委员会在推动提高非洲在联合国议程上的地位的各种机制和框架方面发挥的关键作用。委员会在 1992-1997 年和 1998-2001 年的中期计划中列入了关于非洲的方案，并将联合国非洲问题全系统特别倡议作为联合国非洲发展新议程的执行机构与它相联系。大家指出，非洲发展问题仍然必须是联合国工作的重心。

299. 有人指出，进度报告是全面的，但比较叙述性而非分析性。

300. 大家满意地注意到，执行 1990 年代联合国非洲发展新议程的联合国全系统特别倡议的执行工作取得了重大进展。有人认为，取得进展的领域为治理、信息技术促进发展、教育、保健和人口与性别问题。在例如供水、消除贫穷、获得贸易与贸易机会、经济多样化、区域合作与一体化、环境和南-南合作等其他领域，大家促请有关组织加强它们各自领域的协作。

301. 有人表示关切在消除贫穷方面没有取得足够的进展，缺乏资源是阻碍进展的一个主要因素。大家敦促国际社会，特别是捐助国按议定的承诺，以官方发展援助和外国直接投资方式增加流向非洲的资金。

302. 虽然注意到在保健方面取得的进展，特别是防止艾滋病毒/艾滋病的流行，但有人对于保健部门在对付其他致命疾病，如疟疾和肺炎方面的优先程度和获得支持程度表示关切。

303. 大家强调，必须加强区域合作与一体化。在这方面，需要支持建立非洲经济共同体的能力建设以及加强区域和次区域的经济集团化和非洲统一组织、非洲经济委员会和非洲开发银行的联合秘书处。

304. 大家强调必须加强在非洲工作的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之间的协调，并且必须通过建立联系和分享信息来调和非联合国的倡议，在非洲工作的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应采取一种统一办法。

结论和建议

305. 委员会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E/AC.51/2000/6 和 Corr\1），委员会在注意到已达成的成果的同时，回顾了它在推动与非洲相关的种种机制和框架方面发挥的关键作用。

306. 委员会强调为执行 1990 年代联合国非洲发展新议程的联合国全系统特别倡议调动资源的重要性，在这方面，表示支持报告附件一内的调动资源战略说明。

307. 委员会要求对特别倡议的五年期进行独立评估，并提交其 2001 年的第四十一届会议，供其审议。

308. 委员会重申，重视以前在其第三十八届会议上议定的建议，即应要求各牵头机构在行政协调会指导委员会协调下，在各自领域内拟定共同的战略行动框架，以分析和阐明问题，拟定目标，确定各组织可以作出的贡献，并列明必要的资源，确定基准点，包括业绩指标。

C. 2002-2005 年提高妇女地位全系统中期计划草案

309. 2000 年 6 月 22 日，委员会第 23 次会议审议了秘书长关于 2002-2005 年提高妇女地位全系统中期计划草案的说明（E/AC.51/2000/7）。

310. 秘书长的代表介绍了秘书长的说明，并回答了在委员会审议项目 4 (c) 期间提出的问题。

讨论情况

311. 委员会欢迎在提高妇女地位的努力方面所取得的进展，但同时确认还有许多限制。有人表示，秘书长关于评估 1996-2001 年提高妇女地位全系统中期计划的执行情况的报告（E/CN.6/2000/3）不应由委员会进行讨论，而应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第 1999/16 号决议直接送交经社理事会。

结论和建议

312. 委员会建议注意秘书长的说明。

313. 委员会建议在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之前先审议 2002-2005 年全系统中期计划草案。

第四章

联合检查组题为“关于私营部门参与联合国系统及与联合国系统合作的情况的报告”以及行政协调委员会关于该报告的评论意见

314.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在其 2000 年 6 月 26 日第 24 次会议上审议了联合检查组题为“关于私营部门参与联合国系统及与联合国系统合作的情况的报告”（A/54/700）以及行政协调委员会关于该报告的评论意见（A/54/700/Add.1）。

315. 联合检查组检查专员 Francesco Mezzalama 和秘书长的代表分别介绍了这两份报告，并回答了委员会在审议报告期间提出的各种问题。

讨论情况

（见第二部分，第三章，第 72 至 75 段）

结论和建议

316. 委员会决定在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第二期会议期间继续审议此方案（见第二部分，第三章，第 76 至 80 段）。

第五章

供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第二期会议审议的项目

317. 委员会在其 7 月 1 日第 27 次会议上决定于 2000 年 8 月 21 至 29 日举行其第四十届会议第二期会议。

318. 委员会还决定在其第四十届会议第二期会议上审议以下项目和问题：

3. 方案问题：

(a) 联合国 1998-1999 两年期方案执行情况； *

文件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方案执行情况的报告 (A/55/73)

秘书长的报告：如何确保已获授权方案和活动的充分执行和质量，如何使会员国能更好地进行评估，及更好地向会员国提出报告 (A/55/85)

(b) 2002-2005 年期间中期计划草案：

方案 7，经济和社会事务 (A/55/6 (Prog. 7)) **

方案 19，人权 (A/55/6 (Prog. 19)) ***

(c) 2002-2003 两年期方案概算纲要。

5. 联合检查组的报告。****

文件

联合检查组关于私营部门参与联合国系统及与联合国系统合作的情况的报告 (A/54/700) 以及行政协调委员会关于该报告的评论意见 (A/54/700/Add. 1)

6. 改进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在其任务范围内的工作方法和程序。

* 并已在其第四十届会议第一期会议上审议过；见上文，第二章，第 13 至 15 段。

** 同上；见上文，第二章，第 92 至 101 段。

*** 同上；见上文，第二章，第 185 至 187 段。

**** 同上；见上文，第四章，第 314 至 316 段。

第六章

委员会第四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

319. 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79 年 5 月 10 日第 1979/41 号决议第 2 (e) 段和大会 1979 年 11 月 23 日第 34/50 号决议第 2 段的规定，委员会应向理事会和大会提交其第四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以及所需文件，以供审查。

320.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3 年 7 月 22 日第 1983/163 号决定请秘书长在决定通过之前，提请政府间机关和专门机关注意已超出秘书处在其资源范围内及时编制和处理能力的各种文件需求；并请政府间机关注意文件可能重复和（或）论述相关或类似主题的文件有可能加以归并或综合的各个方面，以使文件制作合理化。

321.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四十一届会议下列临时议程草案依现有法律根据拟订，并将参考委员会通过的各项建议在本届会议结束时完成：

临时议程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2.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3. 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

文件

审查联合国行政和财政业务效率的进度报告（A/54/16，第 15 (b) 段；大会 1999 年 12 月 23 日第 54/236 号决议）

4. 方案问题：
 - (a) 2002-2003 两年期方案概算；

文件

2002-2003 两年期方案概算

- (b) 评价；

文件

秘书长的说明，转递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深入评价可持续发展的报告（A/55/16，第__段）

秘书长的说明，转递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深入评价人口方案的报告（A/55/16，第__段）

秘书长的说明，转递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三十八届会议就评价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所提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三年期审查的报告（A/53/16， ）

秘书长的说明，转递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三十八届会议就评价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所提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三年期审查的报告（A/53/16， ）

5. 协调问题：

(a) 行政协调委员会的报告；

文件

行政协调委员会 2000 年年度概览报告

(b) 执行 1990 年代联合国非洲发展新议程特别倡议的执行情况；

文件

秘书长关于对执行 1990 年代联合国非洲发展新议程特别倡议的执行情况进行独立评价的报告 (E/AC. 51/2000/L. 6/Add___, 第__段)

(c) 2002-2005 年提高妇女地位全系统中期计划草案；

文件

秘书长关于 2002-2005 年提高妇女地位全系统中期计划草案的 报告 (E/AC. 51/2000/L. 6/Add. 36)

6. 联合检查组的报告。

7. 改进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在其任务范围内的工作方法和程序。

8. 第四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

9. 通过委员会第四十一届会议的报告。

附件一

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议程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2.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3. 方案问题：
 - (a) 联合国 1998-1999 两年期方案执行情况；
 - (b)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
 - (c) 2002-2003 两年期方案概算纲要；
 - (d) 评价。
4. 协调问题：
 - (a) 行政协调委员会的报告；
 - (b) 执行 1990 年代联合国非洲发展新议程的联合国全系统特别倡议；
 - (c) 2002-2005 年提高妇女地位全系统中期计划草案；
5. 联合检查组的报告。
6. 改进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在其任务范围内的工作方法和程序。
7. 第四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
8. 通过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的报告。

附件二

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第一期会议收到的文件清单

A/54/700 和 Add.1	秘书长的说明，转递联合检查组题为“私营部门参与联合国系统以及与联合国系统合作的情况”的报告，以及行政协调委员会关于该报告的评论意见
A/55/6	秘书长关于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的报告
A/55/6(Introduction)	引言
A/55/6(Prog 1)	政治事务
A/55/6(Prog 2)	裁军
A/55/6(Prog 3)	维持和平行动
A/55/6(Prog 4)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
A/55/6(Prog 5)	法律事务
A/55/6(Prog 6)	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以及会议服务
A/55/6(Prog 7)	经济和社会事务
A/55/6(Prog 8)	非洲：发展新议程
A/55/6(Prog 9)	贸易和发展
A/55/6(Prog 10)	环境
A/55/6(Prog 11)	人类住区
A/55/6(Prog 12)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A/55/6(Prog 13)	国际药物管制
A/55/6(Prog 14)	非洲经济和社会发展
A/55/6(Prog 15)	亚洲及太平洋的经济和社会发展
A/55/6(Prog 16)	欧洲经济发展
A/55/6(Prog 17)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和社会发展
A/55/6(Prog 18)	西亚经济和社会发展
A/55/6(Prog 19)	人权

A/55/6 (Prog 20)	人道主义援助
A/55/6 (Prog 21)	对难民的保护和援助
A/55/6 (Prog 22)	巴勒斯坦难民
A/55/6 (Prog 23)	新闻
A/55/6 (Prog 24)	管理事务和中央支助事务
A/55/6 (Prog 25)	内部监督
A/55/63	秘书长的说明, 内部监督厅关于在方案的设计、执行和政策指示中加强评价作用和适用评价结果的报告
A/55/73	秘书长关于 1998—1999 两年期联合国方案执行情况的报告
A/55/85	秘书长关于如何确保已获授权方案和活动的充分执行和质量, 如何使会员国能更好地进行评估, 及更好地向会员国提出报告
E/2000/53	1999 年行政协调委员会总审查年度报告
E/AC. 51/2000/1	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
E/AC. 51/2000/2	秘书长的说明, 转递内部监督事务厅的报告, 该报告深入评价全球发展趋势、问题和政策, 社会和微观经济问题及政策的全盘办法, 以及各区域委员会的相应次级方案
E/AC. 51/2000/3	秘书长的说明, 转递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深入评价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的报告
E/AC. 51/2000/4	秘书长的说明, 转递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对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就深入评价统计方案所提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进行的三年期审查的报告
E/AC. 51/2000/5	秘书长的说明, 转递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就人道主义事务部所提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进行的三年期审查的报告
E/AC. 51/2000/6 和 Corr. 1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全系统执行 1990 年代联合国非洲发展新议程的特别倡议的执行进展情况的报告

E/AC. 51/2000/7	秘书长关于 2002-2005 年期间提高妇女地位全系统中期计划草案的说明
E/AC. 51/2000/L. 1/Rev. 1	秘书处关于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文件情况的说明
E/AC. 51/2000/L. 2/Rev. 2	秘书处关于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工作方案草案的说明
E/AC. 51/2000/L. 3	秘书处的说明，其中载列联合检查组报告清单
E/AC. 51/2000/L. 4	秘书处关于目前文件和使用口译服务的名义费用的说明
E/AC. 51/2000/L. 5	秘书处的说明，其中载列委员会第四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草稿
E/AC. 51/2000/L. 6 和 Add. 3-21 及 23-26	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工作报告草稿
E/AC. 51/2000/INF/1 和 Add. 1	代表团名单
E/AC. 51/2000/CRP. 1	按部门、职司和区域组织审查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草案

第二部分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第二期会议的报告，2000年8月21日至29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

一. 会议安排

1.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于 2000 年 8 月 21 日至 29 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第四十届会议第二期会议。委员会举行了三次正式会议（第 28 次至 30 次会议）和若干非正式协商。

A. 议程

2. 2000 年 7 月 1 日委员会第 27 次会议通过其第四十届会议第二期会议议程，内容如下。

B. 出席情况

3. 委员会下列成员国派代表出席了第四十届会议第二期会议：

阿根廷	毛里塔尼亚
巴哈马	墨西哥
孟加拉国	巴基斯坦
贝宁	秘鲁
巴西	波兰
喀麦隆	葡萄牙
中国	大韩民国
科摩罗	摩尔多瓦共和国
古巴	俄罗斯联邦
埃及	圣马力诺
法国	乌干达
加蓬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德国	美利坚合众国
印度尼西亚	乌拉圭
伊朗	